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邱天高、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浏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函凤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和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63,214,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8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9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铃集团	指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江铃投资	指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福特	指	福特汽车公司
公司或江铃汽车	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重汽	指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江铃汽车
股票代码	000550, 20055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铃汽车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ling Motors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M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邱天高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因公司青云谱厂区搬迁, 于 2021 年 10 月将原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迎宾北大道 509 号”变更为“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200
公司网址	http://www.jmc.com.cn
电子信箱	relations@jmc.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兰锋	全实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迎宾中大道 2111 号
电话	0791-85266178	0791-85266178
传真	0791-85232839	0791-85232839
电子信箱	relations@jmc.com.cn	relations@jmc.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000612446943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1993年12月1日，本公司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起人江铃汽车集团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1995年9月29日和1998年11月12日公司共计增发3.44亿股B股，B股增发完成后，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和福特汽车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005年12月8日，原控股股东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将其所持有的35,417.6万股本公司股份转让予江铃控股有限公司。转让后，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和福特汽车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2019年，原控股股东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存续分立为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和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其所持有的35,417.6万股本公司股份过户于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现时，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和福特汽车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骏，肖敏洁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元）	33,167,325,081.00	30,100,283,842.00	10.19%	35,221,306,47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5,597,266.00	915,049,168.00	61.26%	574,165,94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	995,236,837.00	-229,667,660.00	533.34%	29,628,811.00

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67,539,866.00	-1,518,573,952.00	400.78%	1,760,193,01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1	1.06	61.26%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1	1.06	61.26%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6%	10.28%	4.78%	5.8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29,141,187,886.00	27,468,321,835.00	6.09%	26,359,084,12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50,145,738.00	9,243,817,333.00	11.97%	8,555,444,589.00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25,930,457.00	7,903,441,852.00	8,078,772,861.00	9,659,179,91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746,938.00	546,640,619.00	280,065,212.00	466,144,49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99,494.00	408,229,717.00	239,772,243.00	337,735,38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527,544.00	2,378,675,881.00	758,439,647.00	2,151,951,882.0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453,268.00	389,251,475.00	5,107,814.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5,157,410.00	943,326,556.00	552,831,37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52,713.00	1,424,039.00	-16,082,076.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289,415.00	13,827,410.00	15,836,668.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10,068.00	2,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79,649.00	1,423,948.00	2,027,076.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097,866.00	-	18,765,02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损益	-	-	52,133,307.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195,274.00	204,283,363.00	88,332,04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72,350.00	363,305.00	
合计	480,360,429.00	1,144,716,828.00	544,537,13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3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016.1 万辆和 3,009.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1.6% 和 12%，全年整体市场销量呈“低开高走，逐步向好”特点。今年年初，受传统燃油车购置税优惠和新能源汽车补贴政策退出、春节假期提前、部分消费提前透支等因素影响，汽车消费恢复相对滞后；5 月至 10 月，在国家及地方政策推动下，加之地方购车促销活动等措施延续，市场需求逐步释放，“金九银十”效应重新显现；11 月以来，市场延续良好发展态势，叠加年末车企冲量，汽车市场表现超出预期，产销量创历史新高。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重要作用；商用车市场受宏观经济稳中向好、消费市场需求回暖因素影响，加之各项利好政策的拉动，产销回归 400 万辆水平。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3 年新能源汽车持续快速增长，全年产销迈入 950 万辆规模，汽车出口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屡创月度历史新高，自 8 月份以来月均出口量超过 40 万辆，全年出口接近 500 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增长。

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612.4 万辆和 2,60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9.6% 和 10.6%。在乘用车主要品种中，与上年同期相比，多功能乘用车（MPV）和运动型多用途乘用车（SUV）产销呈现较快增长，增速高于行业总体。

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403.7 万辆和 403.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6.8% 和 22.1%。在商用车主要品种中，与上年同期相比，客车、货车产销均呈两位数明显增长。客车产销分别完成 49.8 万辆和 49.2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2.5% 和 20.6%，其中轻型客车产销同比增长均超过 25%；货车产销均完成 353.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7.4% 和 22.4%，轻型货车产销同比均增长超过 17%。

2023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完成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 和 37.9%，市场占有率达到 31.6%，高于上年同期 5.9 个百分点。在新能源汽车主要品种中，与上年同期相比，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产销继续保持高速增长。

2023 年我国汽车出口再创新高，成为拉动汽车产销量增长的重要力量。数据显示，2023 年汽车出口 491 万辆，同比增长 57.9%，出口对汽车总销量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55.7%。分车型看，乘用车出口 414 万辆，同比增长 63.7%；商用车出口 77 万辆，同比增长 32.2%。分类别看，传统燃料汽车出口 370.7 万辆，同比增长 52.4%；新能源汽车出口 120.3 万辆，同比增长 77.6%。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是生产和销售商用车、SUV 以及相关的零部件。主要产品包括 JMC 品牌轻卡、皮卡、轻客，福特品牌轻客、MPV、皮卡等商用车及 SUV 产品。本公司亦生产发动机、车架、车桥等零部件。公司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聚焦价值，精益运营，正从规模扩张型发展模式向精益式价值增长型转变。

2023 年全年公司持续加大在新产品、智能网联、新能源、轻量化等方面的技术储备与投入，加强数字化运营能力，实现“四个在线”的转型，包括产品在线、客户在线、流程在线、员工在线。通过数字化技术提升运营效率，优化业务流程和创新商业模式，聚焦以客户为中心的全价值链集成。同时积极拓展运力运营、二手车业务，将智能科技融入服务体系，逐步形成了以客户为中心的商用车生态系统，关注汽车全生命周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解决

方案。公司将积极布局房车业务和越野皮卡、改装市场，打造独具特色的产品，引领市场潮流；同时将加速推进智能驾驶量产示范运营，通过与合作伙伴的紧密合作，打造出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自动驾驶解决方案。

2023 年设计产能 33 万台，产能利用率 93%。

报告期内整车制造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整车产品产销情况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 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 比增减
按车型类别						
轻型客车	78,368	79,805	-1.80%	80,223	77,237	3.87%
卡车	63,135	62,825	0.49%	62,815	64,727	-2.95%
皮卡	58,723	63,496	-7.52%	59,660	62,872	-5.11%
SUV	107,199	75,468	42.05%	107,310	77,172	39.05%
总计	307,425	281,594	9.17%	310,008	282,008	9.93%
按区域						
境内地区	307,425	281,594	9.17%	310,008	282,008	9.93%
其他分类						

同比变化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SUV 销量同比增长 39.05% 的主要原因是海外销量增长。

零部件配套体系建设情况

公司在核心零部件领域有自主研发和自主生产能力，发动机、车身结构件、车架、前桥等重要零件均实行自主研发和生产。其余部分核心零部件与行业领先的供应商保持战略合作，例如，博世、宝钢、盖瑞特、采埃孚、麦格纳、纳铁福等。在新能源方面，已与宁德时代、苏州汇川等龙头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在智能网联方面，与腾讯、恒润、百度、德赛西威等企业强强携手，建立起多元化的合作模式和开发生态。江铃以成就客户为愿景，联合供应商共同打造以客户为中心的整车体验，努力打造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供应体系，通过创新思维、敏捷组织及数字化手段，从技术、质量、成本、交付、服务等多维度建立起体系健全的供应商准入、能力提升及供应商管控机制，有效地促进供应体系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汽车零部件生产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汽车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相关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的生产经营情况

单位：元

产品类别	产能状况	产量	销量	销售收入
新能源客车系列	35,000 台	3,919 台	3,419 台	348,117,640
新能源乘用车及皮卡	100,000 台	260 台	250 台	53,468,952
新能源货车	25,000 台	1,187 台	1,002 台	154,664,338
合计	160,000 台（注：所有新能源车均与相应的燃油车共线生产）	5,366 台	4,671 台	556,250,930

新能源汽车补贴收入情况

2023 年江铃汽车收到新能源汽车补贴 17,930,000 元。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一家集汽车研发、制造和销售的现代化中外合资股份制企业，是依托轻型商用车市场领导地位及领先技术、为智慧物流领域提供优秀产品及解决方案的中国汽车行业先锋，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试点企业、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整车出口基地，连续多年位列全球最具价值的汽车品牌 100 强。2023 年在行业细分领域中，江铃轻客产品市占份额稳居第一；江铃皮卡产品市占份额位居行业第二；江铃轻卡产品市占份额位居行业第六；江铃出口销量突飞猛进，销售 95,696 辆，同比增长 52%。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基于客户使用场景提供定制规模化的整体解决方案。在疫情期间，全顺救护车是全国第一批交付的负压救护车，获评“战疫第一车”。同时公司持续赋能智慧物流，针对大型物流客户增效降本的需求设计一体化解决方案，提供 C2B 定制化产品服务、端到端的物流解决方案以及整体物流运力平台服务。

公司是轻型商用车全场景解决方案的提供者。江铃轻客全面洞察客户需求和运营场景，推出品质过硬、性能卓越、性价比高的轻客产品组合，实现货运、客运、改装全场景覆盖。江铃轻卡推出全新凯运+，作为青云架构下的首款车型，通过八大升级、九大定制化产品配置，真正实现与用户需求的高度匹配，为轻卡的定制化时代拉开序幕。江铃皮卡推出了全新品牌“江铃大道”，定位“中国皮卡全场景专家”，覆盖了十万元以上中高端商乘兼用型以及乘用越野皮卡，确立三大系列产品并存的策略，完成皮卡市场全价格带产品矩阵布局。

公司坚持自主品牌和福特双品牌战略，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的同时深度融合福特全球化体系。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借助福特的全球化平台，逐步形成了自主研发的核心竞争力，建立自主研发体系，架构先进的全球数字化设计平台，与福特共同开发设计和发布特定新产品，是行业领先的技术中心和工业设计中心。在品牌渠道方面，公司目前拥有 700 多家一级经销商，经销商总数超过 2000 家，通过销售、配件、服务、信息“四位一体”的专营模式建立了完善的现代营销体系。2023 年发布了全新的福特纵横渠道品牌，以极致越野的产品组合，个性的定制化改装和丰富的社群活动为支柱，在 10 月份落地了全球第一个福特纵横体验中心，全年在全国建成 71 家福特纵横体验中心，同时在 12 月份，重磅上市了福特游骑侠 Ranger，在行业引起巨大轰动，取得了非常好的市场反响。在制造管理方面，公司拥有小蓝工厂、富山工厂等整车生产基地，涵盖冲、焊、涂、总及柴、汽油发动机先进制造工艺，打造了高度智能化和高度柔性化的智慧制造中心，是江西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在新能源方面，公司推出 E 路达、大道 EV、E 全顺等各系新能源产品，同时发布了“江铃乐行”新能源运力品牌，拓展了运力和租赁业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场景的产品覆盖、全场景的客户服务、全场景的生态构建”的系统化解决方案，从实效出发为用户创造最大价值。同时在出口

业务方面，公司已与福特签署了整车出口合作框架协议，依托福特成熟的全球业务布局和网络等，双方有意向促使公司成为一个立足于中国并支撑福特全球市场销售网络的出口产品工程及制造中心。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我国全年汽车产销两旺，均创历史新高。其中，乘用车市场延续良好增长态势，实现销售 2,606.3 万辆；商用车市场企稳回升；汽车出口再创新高，全年出口接近 500 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为应对更加严峻的竞争环境、更加严格的法规要求以及成本上升，公司致力于提升产品质量、推动新产品研发、控制运营成本、提升生产效率，同时推出一系列营销方案积极应对市场风险，2023 年公司实现整车销量 310,008 辆车，包括 80,223 辆轻型客车、62,815 辆卡车、59,660 辆皮卡、107,310 辆 SUV，总销量同比去年上升 9.93%。2023 年公司总产量 307,425 辆车，包括 78,368 辆轻型客车、63,135 辆卡车、58,723 辆皮卡、107,199 辆 SUV，总产量同比去年上升 9.17%。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331.67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10.19%；营业成本为 280.66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8.73%；销售费用为 14.67 亿元，同比去年上升 1.51%；管理费用为 9.83 亿元，同比上升 1.94%；研发费用为 12.86 亿元，同比去年下降 13.29%，财务费用为-2.05 亿元，同比去年下降 25.01%。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 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167,325,081.00	100%	30,100,283,842.00	100%	10.19%
分行业					
汽车	33,167,325,081.00	100%	30,100,283,842.00	100%	10.19%
分产品					
整车	30,379,757,733.00	91.60%	27,069,207,538.00	89.93%	12.23%
零部件	1,719,943,033.00	5.18%	2,412,993,540.00	8.02%	-28.72%
汽车保养服务等	574,249,512.00	1.73%	110,324,841.00	0.37%	420.51%
销售材料及其他	493,374,803.00	1.49%	507,757,923.00	1.68%	-2.83%
分地区					
中国	33,167,325,081.00	100.00%	30,100,283,842.00	100.00%	10.19%
分销售模式					
经销	31,896,589,121.00	96.17%	28,995,566,644.00	96.33%	10.01%

直销	1,270,735,960.00	3.83%	1,104,717,198.00	3.67%	15.03%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汽车行业	33,167,325,081.00	28,065,528,223.00	15.38%	10.19%	8.73%	1.13%
分产品						
整车	30,379,757,733.00	25,855,510,801.00	14.89%	12.23%	10.70%	1.17%
分地区						
中国	33,167,325,081.00	28,065,528,223.00	15.38%	10.19%	8.73%	1.1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汽车制造业	销售量	辆	310,008	282,008	9.93%
	生产量	辆	307,425	281,594	9.17%
	库存量	辆	5,937	9,113	-34.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同比减少 34.85% 的主要原因是销量增长。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整车	成本	25,855,510,801.00	92.13%	23,355,537,374.00	90.48%	10.70%

零部件	成本	1,230,323,685.00	4.38%	1,872,040,360.00	7.25%	-34.28%
汽车保养 服务等	成本	561,963,188.00	2.00%	109,409,795.00	0.42%	413.63%
销售材料 及其他	成本	417,730,549.00	1.49%	475,277,339.00	1.85%	-12.11%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646,288,840.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1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7.7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9,207,385,268.00	27.76%
2	浙江江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31,981,519.00	1.30%
3	北京京铃顺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69,333,029.00	1.11%
4	云南明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40,094,536.00	1.03%
5	随州威汉汽车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97,494,488.00	0.90%
合计	--	10,646,288,840.00	32.1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592,443,082.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7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4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1,234,830,816.00	5.03%
2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73,623,228.00	4.38%
3	江西江铃秦川电器有限公司	795,387,655.00	3.24%

4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745,644,804.00	3.04%
5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742,956,579.00	3.03%
合计	--	4,592,443,082.00	18.7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和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销售费用	1,466,692,447.00	1,444,894,711.00	1.51%
管理费用	983,458,031.00	964,786,345.00	1.94%
财务费用	-204,908,754.00	-163,907,346.00	-25.01%
研发费用	1,286,201,612.00	1,483,329,630.00	-13.2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全新电动平台 SUV 产品项目	提升福特纵横乘用车产品竞争力，满足未来乘用车双积分政策要求	正在研发中，将在 2025 年下半年投产	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全新平台电动轻客和轻卡	提升江铃城市物流电动车的竞争力，增加市场占比。	正在研发中，将在 2025 年初投产	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电动出口产品	公司出口战略的转型	正在研发中，将在 2025 年下半年陆续投产	增加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477	2,350	5.4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1.32%	19.05%	2.27%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772	1,651	7.30%
硕士	568	554	2.5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90	533	10.70%
30~40 岁	1,498	1,481	1.1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46,382,521.00	2,018,500,532.00	-8.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57%	6.71%	-1.1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560,180,909.00	535,170,902.00	4.67%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30.34%	26.51%	3.83%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62,687,962.00	31,614,927,049.00	2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95,148,096.00	33,133,501,001.00	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7,539,866.00	-1,518,573,952.00	400.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431,306.00	1,407,222,333.00	-55.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6,589,520.00	1,496,365,812.00	20.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158,214.00	-89,143,479.00	-1,214.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7,854,833.00	4,731,667,661.00	6.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9,911,524.00	4,149,807,890.00	25.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56,691.00	581,859,771.00	-133.0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3,324,961.00	-1,025,857,660.00	412.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销量增加且收到经销商车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同期收到青云谱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处置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借款较 2022 年同期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830,560,675.00	40.60%	8,604,977,725.00	31.33%	9.27%
应收账款	4,401,826,022.00	15.11%	4,245,541,752.00	15.46%	-0.35%
存货	1,560,259,511.00	5.35%	2,129,040,820.00	7.75%	-2.40%
长期股权投资	233,798,348.00	0.80%	248,482,822.00	0.90%	-0.10%
固定资产	5,389,645,152.00	18.49%	5,446,384,369.00	19.83%	-1.34%
在建工程	464,431,412.00	1.59%	718,612,190.00	2.62%	-1.03%
使用权资产	194,836,028.00	0.67%	233,622,890.00	0.85%	-0.18%
短期借款	1,300,000,000.00	4.46%	1,100,000,000.00	4.00%	0.46%
合同负债	243,740,992.00	0.84%	152,065,025.00	0.55%	0.29%
长期借款	1,391,414.00	0.00%	20,858,057.00	0.08%	-0.08%
租赁负债	138,005,943.00	0.47%	193,090,351.00	0.70%	-0.23%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604,877.00			5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0,604,877.00
应收款项融资	376,662,817.00	0.00	0.00	0.00	3,737,982,954.00	3,991,475,709.00	0.00	123,170,062.00
上述合计	376,662,817.00	604,877.00			4,237,982,954.00	4,291,475,709.00		323,774,939.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854,424	诉讼冻结资金。

七、投资状况分析**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Volvo Lastvagnar Aktiebolag
被出售股权	全资子公司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出售日	交易已终止
交易价格（万元）	78,140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公开挂牌
是否为关联交易	否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无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否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由于本交易所需的政府审批事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双方江铃汽车和 Volvo Lastvagnar Aktiebolag 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交易。
披露日期	2023 年 05 月 13 日
披露索引	公告编号 2023-013，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全资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主要业务	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部件	生产与销售汽车、发动机及其他汽车零部件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销售汽车、新能源汽车整车、汽车零部件等
注册资本	5,000.00	132,379.32	20,000.00
总资产	543,401.42	39,698.62	94,841.04
净资产	25,464.10	36,624.28	-74,545.53
营业收入	2,216,171.94	29.47	64,304.79
营业利润	-11,638.66	-33,454.53	-111,860.08
净利润	-8,841.72	-33,049.68	-83,898.4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为因重组交易终止而造成的长期资产闲置所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部分冲抵了利润的增加。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为由于少数股东损益变动带来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增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2024年，我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着力扩大国内需求，促进消费稳步恢复和扩大；扩大有效投资，加大科技创新，积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2024年还将储备优化一些新的措施，这些新的增量措施和存量政策还会叠加发力，为经济稳定运行保驾护航，公司对于全年经济好转充满信心。预计2024年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发展态势，呈现3%以上增长。

整体市场：全年销量预计3,100万辆，同比增长3%，稳增长的政策基调拉动内需增长、出口持续驱动有利于汽车消费。

商用车市场：全年销量预计420万辆，同比增长4%，国家增发万亿国债对2024年上半年商用车市场形成良好支撑，新能源商用车为行业带来结构性增长。

乘用车市场：全年销量预计2,680万辆，同比增长3%，“竞争”和需求增长预计将推动销量增长。

新能源车市场：全年新能源汽车销量1,150万辆，同比增长21%，新能源车延续高景气度，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升。

出口市场：全年出口汽车预计550万辆，同比增长12%。

（二）公司战略

公司秉承“成为轻型商用车行业领导者，福特高性能产品提供者”的发展愿景，“诚信、敬业、创新、合作”的价值观。商用车定位于城市及干线物流产品和服务综合方案的供应商，通过提供定制化产品和一体化服务打造“终身伙伴”新商业概念，满足客户需求。乘用车领域，聚焦户外越野等需求，提供差异化的产品，以打造极致的客户体验。公司将继续专注于核心业务，深入挖掘细分领域的潜力，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增强全价值链的市场意识，努力将公司产品塑造为细分市场的领导者。公司也将瞄准汽车行业发展新趋势，加速向新能源车转型，加大投入力度，开展技术研发和产品创新，并锚定海外市场，建立和完善国际营销服务体系，巩固扩大重点国家和地区市场汽车出口，培育汽车出口作为企业发展的新增长点，全面布局“新四化”技术，在新能源汽车、智能网联汽车、自动驾驶等核心领域进行布局，通过整体协同、四化融合，加快构建面向未来、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业务生态体系。公司致力于打造领先且完善的数字化体系，通过深入的数据挖掘和需求分析，使产品的设计、制造、交付和售后服务等各个环节更加贴近用户需求，从而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的步伐。

（三）经营计划

2024年公司计划实现销售整车36万辆，营业收入约378亿元，分别较2023年上涨16%和14%。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质量，公司在2024年将致力于以下几方面：

（1）稳固并提升公司在轻型商用车领域的领先优势，持续强化私域营销，推动品牌向上；

（2）加快乘用车渠道由家空间向福特纵横转型，持续经销商赋能，强化客户运营，进一步打造中国顶级户外生活领导者形象；

（3）强化“江铃乐行”新能源运力品牌推广，大力推进营销新模式，加快培植运力运营新业务；

（4）深化与股东方协同合作，丰富产品组合，拓展海外市场规模，持续提升海外服务体验；

（5）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深刻理解市场变化和客户需求，持续创新、高效协同，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6) 高质量投产和上市全新福特高端越野车型、乘用车大改款、轻卡及乘用车混动车型等，提升产品竞争力；

(7) 持续推进降本增效，精益管理，打造高效敏捷组织，为公司整体战略发展夯实基础。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及解决方案

2024年地缘政治冲突不断加剧，世界经济增长动能不足。纵观国内，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稳增长政策效果将继续显现，国内需求有望持续修复，消费有望进一步恢复，基建和制造业投资有望较快增长，发展面临的机遇大于挑战，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但同时新能源汽车市场化提速，造车新势力强势崛起，智能化数字化步伐加快，行业价格竞争更加激烈，给公司经营带来较大的挑战。为保持稳健的成长，公司将重点关注以下几个方面：

(1) 以客户为中心，深入洞察客户需求及市场环境变化，探索新的业务增长点，在颠覆性的行业变化中抢占先机；

(2) 优化新能源产品组合，拓展渠道，升级服务水平，构建发展新模式，提升新能源产品销量及渗透率；

(3) 深入洞察海外市场，重点推进“一国一策”海外策略，优化提升海外渠道；

(4) 加快智能网联、智能座舱、智能驾驶等领域关键技术建设，及新能源硬件和软件关键技术攻关；

(5) 持续深化公司数字化转型，打破数据孤岛，从客户洞察，用户体验，创新服务三个维度提升数字体验，改善运营效率；

(6) 强化全员质量意识，加强高风险供应商管控，全面提升产品质量

(7) 持续深入推进降本控费增效，同时加强营运现金流的管理和控制，提高经营质量；

(8) 强化公司治理，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健全风险评估和控制机制。

公司将聚焦轻型商用车，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强化营销体系变革，推动品牌升级及渠道焕新，夯实轻型商用车的核心竞争力；乘用车与商用车并重，加快乘用车渠道转型，提升市场知名度，乘势而上提升乘用车销售规模；加快新能源汽车发展；大力开拓海外市场；拓展新业务和盈利模式，加速推进新四化及数字化发展，深入推动科技创新及产业转型，做好“固本稳发展，新兴添动能”。同时持续实施质量领先战略，优化成本结构，推动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创造充裕的现金流以支持公司高质量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4月14日	南昌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价值在线”微信小程序
2023年05月19日	南昌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经营情况	见全景网 http://rs.p5w.net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监管部门颁布的相关法规要求，开展公司治理活动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在人员方面，董事长和总裁分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2、在资产方面，本公司资产完整。主要由本公司使用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非专利技术资产全部归属或受控于本公司。

3、在财务方面，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无与控股股东共有银行账户的情况；独立依法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机构设置独立、完整、科学，具有良好的运作机制与运行效率；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建立及运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执行，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建立了符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的组织机构。

5、在业务方面，本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会议相关内容如下：

（1）会议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类型：年度股东大会

投资者参与比例：74.61%

召开日期：2023年06月16日

披露日期：2023年06月17日

会议决议：

- 1、批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批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批准《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摘要》；
- 4、批准《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
- 5、批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批准《关于公司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7、批准《关于公司与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8、批准《关于公司与江铃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9、批准《关于公司与福特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0、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1、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2、批准《关于公司与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3、批准《关于公司与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4、批准《关于公司与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5、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6、批准《关于公司与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7、批准《关于公司与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的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方案》；
- 18、批准《公司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 19、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 19.01、批准《关于选举邱天高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02、批准《关于选举吴胜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03、批准《关于选举Ryan Anderson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04、批准《关于选举熊春英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05、批准《关于选举金文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9.06、批准《关于选举袁明学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01、批准《关于选举余卓平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2、批准《关于选举陈江峰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3、批准《关于选举王悦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1、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

- 21.01、批准《关于选举萧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1.02、批准《关于选举张炆炆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1.03、批准《关于选举章健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邱天高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吴胜波	男	57	副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Ryan Anderson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袁明学	男	55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熊春英	女	59	董事兼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1,200	0	0	0	1,200	
金文辉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4年04月11日	0	0	0	0	0	
余卓平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陈江峰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王悦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萧虎	男	55	首席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张炆炆	男	44	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章健	男	54	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40	0	0	0	40	
马坚	男	48	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李艳玲	女	46	监事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袁俊华	女	47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24年03月2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丁文敏	男	51	执行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朱浏俊	男	41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Erik Hermann	男	59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16日	2026年06月15日	0	0	0	0	0	
吴晓军	男	49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2026年06月	0	0	0	0	0	

					16日	15日						
许兰锋	女	54	副总裁兼董 事会秘书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刘让坡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伍杰红	女	47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杨胜华	男	43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罗志谦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曾发发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刘继升	男	51	副总裁	现任	2023年06月 16日	2026年06月 15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240	0	0	0	1,24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衷俊华	执行副总裁	聘任	2024年3月26日	因工作需要聘任
金文辉	执行副总裁	解聘	2024年3月26日	工作变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邱天高先生，1966年出生，拥有华中理工大学机电制造学士学位和华中科技大学工业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邱天高先生曾任南昌齿轮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西江铃齿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铃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江铃汽车集团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

吴胜波先生，1966年出生，拥有清华大学热能工程学士学位，以及美国内布拉斯加大学林肯分校和德弗里大学凯勒管理学院的机械工程和信息管理硕士学位，现任福特汽车公司集团副总裁、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同时担任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吴胜波先生曾任霍尼韦尔过程控制部副总裁兼大中国区总经理、欧司朗公司亚太区业务总裁兼首席执行官、惠而浦公司亚太区总裁和全球执行委员会委员。

Ryan Anderson先生，1973年出生，拥有芝加哥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和密歇根大学安娜堡分校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首席财务官，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和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的董事和总裁。Ryan Anderson先生曾任福特欧洲的司库，福特亚太的产品开发主计长、市场营销主计长，福特汽车公司的公司财务规划与分析总监。

袁明学先生，1968年出生，拥有北京工业学院车辆工程学士学位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汽车）首席专家、董事长业务团队高级顾问，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袁明学先生曾任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江铃控股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战略规划部部长、党支部书记、资本运营处处长，长安汽车总裁助理兼海外事业发展部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支部书记，长安汽车副总裁、常务副总裁、工会主席。

熊春英女士，1964年出生，拥有江苏工学院汽车专业本科学历，江西财经大学产业经济硕士学位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熊春英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总裁助理、副总裁、执行副总裁、董事。

金文辉先生，1967年出生，拥有华中理工大学机制专业学士学位、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和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金文辉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部长、总裁助理、副总裁，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余卓平先生，1960年出生，拥有同济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及机械工程硕士学位，清华大学汽车工程博士学位，现任同济大学智能型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中心主任，同济汽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国氢中联氢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智能新能源汽车科创功能平台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市人民政府参事，汽车工程学会副监事长，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余卓平先生曾任同济大学机械工程学院主任、新能源汽车工程中心常务副主任、汽车学院常务副院长、院长，同济大学校长助理。

陈江峰先生，1979年出生，拥有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法学学士学位和外交学院国际法系法学硕士学位，现任吉利德（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法律顾问、执行总监，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陈江峰先生曾任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长安福特马自达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公司、长安福特马自达发动机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法律顾问，福特汽车公司亚洲、太平洋及非洲地区高级法律顾问兼合规负责人，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高级法律顾问，默克投资（中国）有限公司生物制药法律部负责人、总监。

王悦女士，1978年出生，拥有河南大学会计学学士学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硕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扬山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王悦女士先后在香港理工大学、中欧国际工商学院担任研究助理，2012年-2013年赴美国伊利诺伊斯大学香槟分校（UIUC），在会计系齐默尔曼研究中心做访问学者。

监事：

萧虎先生，1968年出生，拥有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系无线电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常委、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监事。萧

虎先生曾任南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干部、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办公室副主任、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软件产业办公室副主任、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副部长、管委会人事劳动局副局长、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委组织部长、管委会人事局局长。

张炀炀先生，1979年出生，拥有外交学院国际法专业学士学位、美国密歇根大学（安娜堡校区）法学院硕士学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以及美利坚合众国纽约州律师执业许可，现任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法律顾问兼中国政策事务负责人，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负责人，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监事，福特电马赫汽车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监事，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张炀炀先生曾任福特汽车中国及东盟区法务总监，福特汽车中国区资深法律顾问等一系列法务职位。

章健先生，1969年出生，拥有北方工业大学文秘专业大专学历，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章健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兼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江铃汽车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宣传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工会常务副主席。

马坚先生，1975年出生，拥有南昌航空工业大学机电工程大专学历，华中科技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制造部部长。马坚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制造部主管工程师、部长助理、副部长，格特拉克（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南昌地区工厂总监，麦格纳（江西）传动系统有限公司南昌地区工厂总监、DCT工厂总监。

李艳玲女士，1977年出生，拥有南昌航空工业学院工贸英语专业大专学历，江西师范大学英语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公共关系部副部长。李艳玲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福特质量专家助手、公关及法务部福特专家助手、总裁助手、翻译办主任、副部长。

高级管理人员：

熊春英女士，简历请见“董事”部分。

衷俊华女士，1976年出生，石家庄铁道学院经济管理系财务会计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拥有经济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正高级会计师。现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负责本公司销售及协助总裁支持公司整体运营。衷俊华女士曾任江铃汽车集团公司资产财务部部长、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昌市江铃鼎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董事长。

丁文敏先生，1972年出生，拥有武汉理工大学汽车运用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分管公司产品开发工作。丁文敏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开发技术中心副主任，产品策划及项目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副总裁。

朱浏俊先生，1982年出生，拥有南京大学会计专业学士学位和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金融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朱浏俊先生曾任福特亚太产品项目财务经

理、利润分析经理、行政及IT财务总监、产品项目财务总监，吉利汽车公司瑞典中欧研发中心副财务总监，拜腾新能源汽车公司财务总监，福特中国业务发展高级经理、电动车业务财务总监、电动车战略合作发展总监。

Eric Hermann先生，1964年出生，拥有美国密歇根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及机械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产品开发工作。**Eric Hermann**先生曾在福特汽车公司担任轻卡排放设计工程师，车辆NVH（噪声、振动、平顺性）主管，车型投产主管，排放、进气及离合主管，进气、冷却、排放及计算机辅助工程经理，冷却及底座经理，进气和排放经理，全球进气系统经理，以及本公司动力传动系统部部长、总裁助理。

吴晓军先生，1974年出生，拥有武汉理工大学汽车设计学士学位和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新能源事业部首席执行官，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负责公司商用车新能源业务。吴晓军先生曾任江铃五十铃有限公司总装厂厂长，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总裁助理，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许兰锋女士，1969年出生，拥有江西工业大学锻压工艺及设备工学学士学位和对外经贸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人力资源及承担董事会秘书的相关职责。许兰锋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车架厂副厂长，制造部副部长、部长，总裁助理。

刘让坡先生，1973年出生，拥有武汉汽车工业大学塑性成形专业工学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分管公司商用车销售业务。刘让坡先生曾任江铃汽车销售总公司顾客服务部市场服务经理、东三区/东一区区域经理、JMC轻卡品牌经理、销售总监，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

伍杰红女士，1976年出生，拥有南昌大学财务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和江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战略发展工作及协助财务总监支持财务工作。伍杰红女士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助理，内部审计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部长，福特亚太非总部财务经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计划管理部部长，总裁助理。

杨胜华先生，1980年出生，拥有华中科技大学英语语言及文学学士学位及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采购工作。杨胜华先生曾任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项目采购主管、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采购经理、采购策略及新项目管理总监。

罗志谦先生，1979年出生，拥有中国台湾科技大学机械工程学士学位和中国台湾大学机械工程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制造工作。罗志谦先生曾任福特六和汽车公司焊装区域制造工程师、工艺工程师、生产经理、工艺经理，福特亚太区焊装工艺经理、总装工艺经理，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哈尔滨工厂焊装区域经理顾问，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杭州工厂投产经理、厂长。

曾发发先生，1978年出生，拥有南昌大学汽车工程专业学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制造业务。曾发发先生曾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质量管理部副部长、新车型投产管理部部长、质量管理部部长、质量管理 & 新车型投产部部长、制造部部长、总裁助理。

刘继升先生，1972年出生，拥有中国台湾大学心理学学士学位，中国台湾政治大学心理学硕士学位，美国匹兹堡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任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刘继升先生曾任福特六和汽车公司电子商务财务经理、市场研究经理、市场经理，中国台湾太古汽车行销经理、大众品牌营运副总裁、营销副总裁，福特六和汽车公司销售处处长、营销处副总经理，林肯中国网络及客户体验总经理，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天高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5月28日	否
吴胜波	福特汽车公司	集团副总裁	2023年03月01日	是
Ryan Anderson	福特汽车公司	福特中国首席财务官	2021年06月01日	是
袁明学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8日	否
金文辉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8日	否
章健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05月28日	否
衷俊华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8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邱天高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邱天高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邱天高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邱天高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邱天高	南昌智能新能源汽车研究院	理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否
吴胜波	林肯汽车销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吴胜波	惠而浦（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是
Ryan Anderson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首席财务官	否
Ryan Anderson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林肯汽车销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动力科技分公司负责人	否
Ryan Anderson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公司	董事	否
Ryan Anderson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袁明学	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首席专家、董事长业务团队高级顾问	是
金文辉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金文辉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金文辉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余卓平	同济大学智能型新能源汽车协同创新中心	主任	否
余卓平	同济汽车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余卓平	北京国氢中联氢能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余卓平	上海智能新能源汽车科创功能平台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否
余卓平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余卓平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余卓平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余卓平	上海市人民政府	参事	否
余卓平	汽车工程学会	副监事长	否
陈江峰	吉利德（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法律顾问、执行总监	是
王悦	上海财经大学	教授	是
王悦	广东扬山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王悦	新光维医疗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萧虎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是
萧虎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南昌市江铃鼎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萧虎	江西江铃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张炆炆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总法律顾问兼 中国政策事务负责 人、北京分公司负责 人	是
张炆炆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汽车研究测试（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汽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电马赫汽车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电马赫汽车销售（南京）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林肯汽车销售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张炆炆	福特科技（中国）控股公司	董事	否
章健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	是
章健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章健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南昌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首席监事	否
章健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长	否
章健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长	否
章健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监事	否
章健	江西易至智行汽车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衷俊华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衷俊华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丁文敏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浏俊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浏俊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朱浏俊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吴晓军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吴晓军	深圳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吴晓军	广州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吴晓军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让坡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刘让坡	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伍杰红	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伍杰红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伍杰红	广州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伍杰红	深圳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刘继升	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没在公司兼职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其中：公司董事邱天高先生、公司监事萧虎先生、章健先生在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吴胜波先生、Ryan Anderson先生在福特汽车公司领取报酬、公司监事张炀炀先生在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领取报酬；公司董事袁明学先生在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领取报酬。

1、根据公司董事会批准的《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薪酬方案》，中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浮动奖励组成，其中基本工资标准按高级管理人员的职级确定，浮动奖励根据业绩完成情况支付，70%部分当年发放，30%部分于三年内平均递延发放。2023年度，公司向执行副总裁丁文敏先生支付的税前报酬总额约 182 万元，副总裁吴晓军先生约 146 万元，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许兰锋女士约 145 万元，副总裁刘让坡先生约 142 万元，副总裁伍杰红女士约 147 万元，副总裁曾发发先生约 131 万元，职工代表监事马坚先生约 90 万元，职工代表监事李艳玲女士约 44 万元，公司向董事、原执行副总裁金文辉先生支付的税前报酬总额约 201 万元。报告期内，上述人员从公司领取的税前报酬总额约为 1,228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递延到本年度发放的长期奖励约为 81 万元。

2、根据公司与福特及其关联公司签订的《人员借调协议》，公司将向福特支付其派驻到本公司的外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2023 年度公司为董事兼总裁熊春英女士向福特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财务总监朱浏俊先生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副总裁 Erik Hermann 先生支付约 50 万美元，为副总裁杨胜华先生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副总裁罗志谦先生支付约 110 万元人民币，为副总裁刘继升先生支付约 421 万元人民币。上述公司支付给福特的款项不是其派驻到本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实际领取的报酬。

3、按照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独立董事的年度薪酬为 10 万元/人，公司承担与公司业务有关的差旅费。2023 年度公司向独立董事余卓平先生、独立董事陈江峰先生、独立董事王悦女士分别支付税前报酬总额 1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邱天高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0	是
吴胜波	男	57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Ryan Anderson	男	50	董事	现任	0	是
袁明学	男	55	董事	现任	0	是
熊春英	女	59	董事兼总裁	现任	0	是
余卓平	男	63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陈江峰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王悦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否

萧虎	男	55	首席监事	现任	0	是
张炆炆	男	44	监事	现任	0	是
章健	男	54	监事	现任	0	是
马坚	男	48	监事	现任	90	否
李艳玲	女	46	监事	现任	44	否
丁文敏	男	51	执行副总裁	现任	182	否
朱浏俊	男	41	财务总监	现任	0	是
Erik Hermann	男	59	副总裁	现任	0	是
吴晓军	男	49	副总裁	现任	146	否
许兰锋	女	54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145	否
刘让坡	男	50	副总裁	现任	142	否
伍杰红	女	47	副总裁	现任	147	否
杨胜华	男	43	副总裁	现任	0	是
罗志谦	男	44	副总裁	现任	0	是
曾发发	男	45	副总裁	现任	131	否
刘继升	男	51	副总裁	现任	0	是
金文辉	男	56	董事、原执行副总裁	离任	201	否
合计	--	--	--	--	1,258	--

*请参见前段中的相关说明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书面董事会	2023年3月17日 -3月28日	2023年3月30日	1、批准向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提交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2、批准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3、批准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批准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 5、批准公司《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批准公司《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7、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对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

			评估报告》； 8、批准公司 2022 年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提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4 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4 月 26 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批准公司《2023 年一季度报告》。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1 日-5 月 24 日	2023 年 5 月 26 日	1、同意《公司 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并上报股东大会批准； 2、同意将董事会换届选举议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3、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6 月 17 日	1、选举邱天高先生任董事长，吴胜波先生任副董事长； 2、批准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 3、委聘高级管理人员； 4、批准执行委员会构成。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17 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7 日-6 月 30 日	2023 年 7 月 01 日	批准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和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于全新一代 F150 猛禽服务合同》。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1 日-8 月 28 日	2023 年 8 月 30 日	1、批准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批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09 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7 日-10 月 24 日	2023 年 10 月 25 日	批准公司《2023 年三季度报告》。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08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批准公司《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方案》
书面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09 日		不涉及应披露事项。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邱天高	12	4	8	0	0	否	1
吴胜波	12	4	8	0	0	否	1
Ryan Anderson	12	4	8	0	0	否	0
袁明学	12	3	8	1	0	否	0
熊春英	12	4	8	0	0	否	1
金文辉	12	4	8	0	0	否	1
余卓平	12	4	8	0	0	否	1
陈江峰	12	4	8	0	0	否	1
王悦	12	4	8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都进行了深入地研究和讨论，并提出了各自的意见，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

成员情况：

主任：王悦

委员：Ryan Anderson、袁明学、余卓平、陈江峰

秘书：朱浏俊

报告期内召开会议次数：5次

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202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在审计师形成初步审计意见后再次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阅。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3年2月22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审阅了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3年3月03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1、审阅《普华永道报告》；

2、审阅经审计师审计后的《2022年度财务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核批准；

3、审阅《外部审计师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4、审阅《2022年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5、审阅《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批准。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3年6月15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1、审阅《2023年上半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以及《下半年的工作计划》；

2、审阅《普华永道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2023年第五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内容：

1、审阅《普华永道报告》；

2、审阅《2023年资产减值准备报告》，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阅；

3、审阅并批准《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时间安排表》；

4、审阅并批准了《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修订》；

5、审阅《2023年内部控制工作报告》，批准《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建议公司关注出口业务的经营风险。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二）薪酬委员会

成员情况：

主任：陈江峰

委员：邱天高、Ryan Anderson、余卓平、王悦

秘书：许兰锋

召开会议次数：1次

于2023年3月03日召开薪酬委员会，会议内容：

- 1、审议并批准《公司高管2022年度年终奖励议案》；
- 2、审议并批准《公司高管2023年的年度目标现金总收入调整议案》；
- 3、审议并批准《公司高管2023年度绩效考核指标》；
- 4、审议并批准《薪酬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无。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三）战略委员会

成员情况：

主任：邱天高；

委员：吴胜波、Ryan Anderson、袁明学、熊春英、金文辉

秘书：伍杰红

召开会议次数：1次。

于2023年12月08日召开战略委员会，会议内容：

- 1、公司战略重点回顾；
- 2、商用车新能源战略报告。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同意公司商用车新能源战略，强化公司战略落地。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无。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39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4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61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2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4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093
销售人员	704

技术人员	3,052
财务人员	138
行政人员	632
合计	11,61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908
本科学历	3,506
大专学历	1,444
大专以下学历	5,761
合计	11,619

2、薪酬政策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劳动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场所，建立和完善有效促进公司战略和目标实现的激励体系，根据业务特性及人才特点，推进以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多元人才激励体系，加速新汽车人才成长，强化核心人才个人利益与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绑定，驱动经营目标达成。同时，不断完善员工福利政策，满足员工多样化的个性需求，提升员工体验及满意度。

3、培训计划

2023 年，公司重点聚焦于汽车新技术与新技能领域的人才转型与培养工作。通过构建一个高效且富有活力的学习环境，致力于提升学习体验和成效，为员工提供一个宽广的平台以及丰富的资源。这一举措旨在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支撑，助力公司迎接新能源、智能网联以及智能制造等领域所带来的行业挑战。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本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形式，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下，董事会可提出分配中期股利或特别股利的方案。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84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63,214,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590,438,376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590,438,376
可分配利润（元）	8,232,632,623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每 10 股派送 6.84 元（含税）现金股息，按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63,214,000 股计算，共计提分红基金 590,438,376 元。B 股股息将按股东大会决议日后第一个工作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兑换人民币的基准价折为港币派付。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一套健全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同时结合内外部环境、内部机构及管理要求的变化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实时的更新和完善，以使内部控制体系设计科学、简洁适用和运行有效。

公司合理规划组织架构，建立了由董事会领导下的审计委员会、执行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和业务层面全员参与的控制架构。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通过开展内部审计，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进行监督和评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本年度，公司的内部控制能够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年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定性认定标准：某个错误导致结果的趋势变化，利润由盈利变亏损或者亏损变盈利；无效的反舞弊的程序，任何的高管舞弊；无效的会计政策控制；无效的审计委员会的监督；</p> <p>重要缺陷定性认定标准：管理层报告系统或公司账务记录错误，导致不正确的管理决定；与公司价值、制度、管理层授权以及其它规定不符的行为，可能对成本、质量、顾客满意度、信誉或竞争优势有重要影响；影响公司运营的IT基础设施和应用软件的重大控制问题，对公司资产或流程带来重大风险；重大舞弊或重大金额的偷盗。</p> <p>一般缺陷定性认定标准：除重大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p>重大缺陷定性认定标准：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重大的法律法规问题；媒体负面新闻频现；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为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定性认定标准：内部控制中存在的、其严重程度不如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关注的一项缺陷或多项控制缺陷的组合。</p> <p>一般缺陷定性认定标准：除重大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控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定量认定标准：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或销售收入的1%，两者孰低原则。</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p>

	重要缺陷定量认定标准：导致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0.5%或销售收入的0.5%，两者孰低原则。 一般缺陷定量认定标准：低于重要缺陷量化标准的所有内部控制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审议意见如下：江铃汽车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证监会部署，2021 年公司组织开展了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工作。公司经自查，未发现需要整改的情形。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2023 年，国家更新《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及《固定污染源废气非甲烷总烃连续监测技术规范》等重要法规。公司按要求更新各危废站的贮存标识，严格规范各危废站的贮存条件，合规运行废气在线监测设备，确保废物和废气的有效处理，保障污染物的稳定达标排放。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在环境运行控制过程中，公司主动分析、预见当前及未来的隐忧，积极采取预防措施，针对性地制定应对方案实施改进；在新建、扩建、改建工程方面，做好环保全面规划和“三同时”评估，从设计源头开始，始终贯彻节能和低碳的理念。2023年，公司小蓝涂装SUV线薄膜前处理技改项目完成环评手续并通过环保竣工验收；车桥厂通过清洁生产审核；铸造厂排污许可证延续申请通过；其他厂区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废水排放污染物	废气排放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COD、氨氮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
排放方式	间歇排放	间歇排放
排放口数量	5	150
排放口分布情况	富山基地 1 个；小蓝基地 2 个；铸造厂 1 个；车桥厂 1 个	富山基地 38 个；小蓝基地 81 个；铸造厂 28 个；车桥厂 3 个
排放浓度/强度	COD: 15.73-57.93mg/L; 氨氮: 0.81-4.66mg/L	氮氧化物: 2-182mg/m ³ ; 非甲烷总烃: 小蓝工厂 10.39g/m ² ; 富山工厂 6.11g/m ² ; 颗粒物: 1.2-40.5mg/m ³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赣环评字【2015】144 号小蓝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车桥厂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 中一级标准排放浓度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表 2 中标准要求; 江西省地方标准《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 汽车制造业》; (DB36/1101.5-2019) 表 1 中

		排放限值； 《铸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中排放限值
排放总量	COD: 39.43 吨 氨氮: 2.1 吨	氮氧化物: 53.34 吨； 非甲烷总烃: 小蓝工厂 167 吨； 富山工厂 75 吨
核定的排放总量	COD≤517.39 吨； 氨氮≤24.795 吨	氮氧化物≤95.59 吨； 非甲烷总烃≤1882.4 吨
超标排放情况	达标排放	达标排放

对污染物的处理

2023 年共处理约 76 万吨废水，处理后的废水稳定达到国家排放标准；为确保废气的达标排放，公司稳定运行废气治理设施，JMC 智慧环保监管平台实时监控，确保 VOC 数据稳定达标排放；在废弃物管理方面，公司运用智能化管理系统，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的精细化管理。并通过源头控制，集思广益，内部挖潜，积极采取各类减废降费措施。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减少或预防环境风险，公司建立了应急准备与响应程序，并制定规范的环境应急预案交由环保局完成备案。对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潜在事故和紧急情况制定应采取的控制方法，每年组织进行应急演练，确保预案的有效性。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要求开展自行监测，监测方案、监测结果、污染源监测年度报告均在政府平台进行公开。2023 年，公司四个厂区在国家监测平台自行监测数据上报率均为 100%。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2023 年，公司投入约 1,400 万元用于环境治理及运营维护，其中，投入 761 万元用于处置固体废物，投入 92 万元用于环境监测及在线运行，投入 29 万元用于新增 VOC 在线监测设备，投入 17 万元优化小蓝危废站转运通道。2023 年公司投入 16 万元在发动机厂和车桥厂安装危废智能终端设备，全面更新危废可视化，以满足最新的国家法规要求；投入 16 万元对车桥厂危废站进行改造，改造后的危废站满足规范化要求；2023 年，公司共缴纳环境保护税约 19.78 万元。

备注：废气治理设施由于与生产设施整体运行，未单独统计运行费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秉承绿色发展理念，向客户提供绿色、节能、环保的汽车产品，并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引领减碳行动。在小蓝及富山厂区成品车及员工停车场建设车棚光伏发电，10 个并网点 2022 年 12 月底已全部并网发电，年发电量 7400 万度绿电。节约标煤 24,272 吨/年；减少 CO₂ 排放 61,568 吨/年；减少 SO₂ 排放 2,220 吨/年；减少 NO_x 排放 1,110 吨/年。在产品制造过程中，通过优化生产排程，均衡生产，工艺优化，节能技术改造，倡导绿色办公等措施，减少能源消耗。2023 年，公司百万产值综合能耗同比 2022 年下降 7.53%；公司单车综合能耗同比 2022 年下降近 10.18%。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情请参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根据江西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在江铃集团的领导下，落实南昌市新建区松湖镇仙亭村、南昌市红谷滩新区流湖镇黄港头村及红星村、吉安市遂川县大汾镇洛阳村的定点帮扶工作。

以产业振兴为抓手，通过人才派驻、消费帮扶等方式，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2023 年公司向帮扶村采购菜籽油 5,000 余斤，黄桃 46,000 余斤，大米 12 万斤，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2023 年，公司捐赠 200 万元至中国乡村发展基金会，实施“江铃溪桥工程”。自“江铃溪桥工程”项目成立以来，公司共投入资金 3,870 多万元，足迹遍布全国 25 个省（市、自治区）的 128 个县。2023 年江铃·溪桥工程进行品牌焕新，将秉持“架设乡村桥链接振兴路”的全新品牌主张，开启充满光荣和梦想的新征程。随着品牌焕新，江铃·溪桥工程为每座便民桥配资，将由“10 万元”提升至“20 万元”；同时，项目引入“互联网+”模式助力乡村振兴，并通过江铃智行 APP，让江铃数百万车主与江铃·溪桥工程产生链接，带动更多力量为乡村振兴做实事做好事。

江铃·溪桥工程先后获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3 年上市公司乡村振兴最佳实践案例”及第一届中国财富“金狮”乡村振兴优秀案例。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二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8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骏、肖敏洁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叶骏（2年），肖敏洁（2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的内控审计师。公司 2023 年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内控审计服务支付的内控审计费用为 44 万元人民币。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万元)	存款利率 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 存入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 取出金额 (万元)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	0.455%- 2.25%	88,625	1,399,736	1,379,074	109,287

注：* 公司合并并在财务公司的月末存款余额限额为以下两者较低的为准：1)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上一年度末吸收存款总额的 25% 或 2) 公司当时合并现金余额的 12%。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万元)	贷款利率 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 贷款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 还款金额 (万元)	
江铃汽车	江铃集团	100,000	2.5%	20,000	0	20,000	0

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之控股子 公司						
--------------	------------	--	--	--	--	--	--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授信	130,000	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的财务公司。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告中财务报表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23年7月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公告	2023年12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具体请参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附注四（16）、附注四（31）及附注七（5）（b）”。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收到南昌小蓝经济技术开发区拨付的扶持资金合计约 5.5 亿元人民币，用于支持公司日常经营发展。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8 月 23 日，本公司与 Volvo Lastvagnar Aktiebolag 经协商一致，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铃重汽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关于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2023 年，由于上述交易所需的政府审批事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双方江铃汽车和 Volvo Lastvagnar Aktiebolag 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该交易。由于江铃重汽资产组闲置，且无明确后续经营计划，出现减值迹象，本公司在 2023 年度对该资产组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约人民币 2.44 亿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50,840	0.09%						750,840	0.09%
1、其他内资持股	750,840	0.09%						750,840	0.0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45,140	0.09%						750,840	0.09%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	0.00%						5,7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2,463,160	99.91%						862,463,160	99.91%
1、人民币普通股	518,463,160	60.06%						518,463,160	60.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000,000	39.85%						344,000,000	39.85%
三、股份总数	863,214,000	100.00%						863,21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453，其中 A股：28,740 B股：5,7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02，其中 A股：22,755 B股：5,5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03%	354,176,000	0	0	354,176,000	不适用	0
FORD MOTOR COMPANY	境外法人	32.00%	276,228,394	0	0	276,228,394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6%	34,213,828	28,715,096	0	34,213,828	不适用	0
上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	13,019,610	0	0	13,019,610	不适用	0
金幸	境内自然人	0.87%	7,546,100	1,439,900	0	7,546,100	不适用	0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3,984,400	3,984,400	0	3,984,400	不适用	0
李屹峰	境内自然人	0.34%	2,930,900	277,300	0	2,930,900	不适用	0
金诗雅	境内自然人	0.27%	2,343,512	650,464	0	2,343,512	不适用	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302,600	2,302,600	0	2,302,600	不适用	0
GAOLING FUND, L.P.	境外法人	0.21%	1,793,693	-3,659,393	0	1,793,693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354,17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176,000					
FORD MOTOR COMPANY	276,228,394	境内上市外资股	276,228,3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213,828	人民币普通股	34,213,828					
上海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3,019,610	人民币普通股	13,019,610					

金幸	7,546,1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7,546,100
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984,4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4,400
李屹峰	2,930,9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2,930,900
金诗雅	2,343,512	境内上市外资股	2,343,51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2,302,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2,600
GAOLING FUND, L.P.	1,793,69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793,69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无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转融通业务导致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中央国有控股、地方国有控股、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	邱天高	2019 年 5 月 28 日	91360125MA38LUR91F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等业务。
福特汽车公司	William Clay Ford, Jr.	1903 年 1 月 1 日		核心业务包括设计、制造、销售高品质的轿车、SUV、卡车和电动车型以及林肯品牌豪华车型，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同时，通过福特汽车金融信贷公司提供汽车信贷业务，并积极致力提升公司在电气化、自动驾驶以及智能移动出行方面的领先地位。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中央国资管理机构、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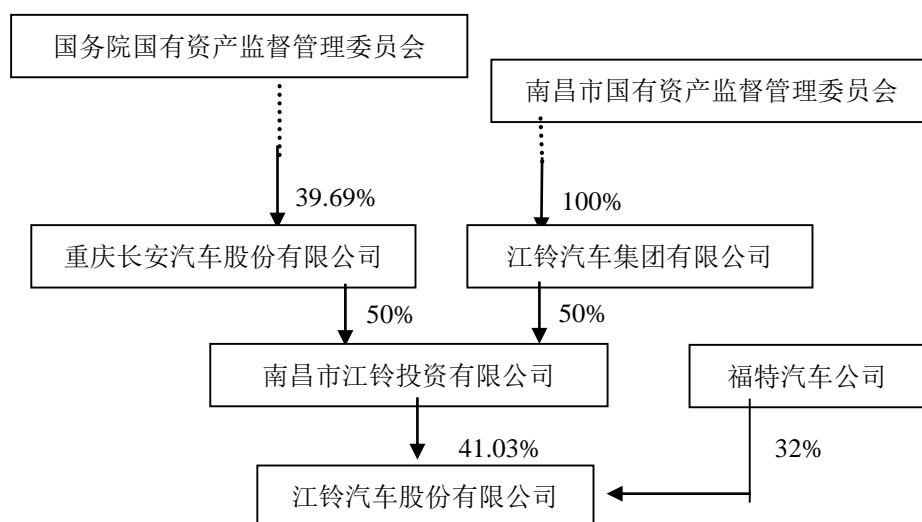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邱天高	1991年7月27日	91360000158263759R	生产汽车整车、发动机、底盘、专用（改装）车、传动系统产品、汽车零部件及其它产品，汽车质量检验，销售自产产品，经销汽车生产用原材料、机器设备、机电产品、零部件及其他器材，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及维修等业务。开发以“江铃”轻型车为基本型多品种，系列化产品；承包境外汽车行业工程及提供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人员。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朱华荣	1996年10月31日	9150000020286320X6	汽车（含轿车）、汽车发动机系列产品、配套零部件、模具、工具的开发、制造、销售、进出口业务，机械安装工程，科技咨询服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叶骏，肖敏洁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80 号
(第一页, 共五页)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汽车”)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铃汽车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铃汽车,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为研究及开发支出。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80 号
(第二页, 共五页)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研究及开发支出</p>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二(14)(e)、附注四(18)及附注四(45)。</p> <p>2023 年度研究及开发支出为人民币 1,846,382,521 元, 其中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为人民币 560,180,909 元。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开发支出的余额为人民币 283,738,155 元。</p> <p>我们将研究及开发支出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是因为研究及开发支出金额重大, 其中一部分予以资本化, 在评估是否满足资本化条件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判断, 尤其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项目的技术可行性 • 项目带来充足未来经济利益的可能性 •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p>我们对于研究及开发支出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了解并评估了研究及开发支出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 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我们获取了 2023 年度各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明细金额并核对至总账中研究开发项目费用化及资本化金额; • 了解研究开发项目费用分摊方法, 检查间接费用的归集分摊结果, 验证了包括人工费用及折旧摊销费用等间接费用归集的合理性; • 我们采用抽样的方法抽取研究开发项目, 对于所抽取的项目, 我们将不同项目的费用构成进行对比, 与对应的项目负责经理进行访谈了解项目背景和进度等, 并将项目投入金额与预算金额进行对比, 验证不同项目的进度; • 对于进入开发支出资本化的项目, 我们了解管理层认定的符合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和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我们检查了不同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与相关项目经理进行访谈并审阅该项目不同节点的会议纪要, 以进一步印证管理层判断的合理性; 并结合市场信息和江铃汽车以往成功开发的经验, 判断开发项目的技术可行性和带来未来经济效益的可能性; • 我们对于研发费用以及开发支出资本化金额执行了抽样测试, 核对了所选样本对应的合同及发票等凭据, 检查并评价研究开发支出与相关研究开发活动的相关性、发生的真实性、金额的准确性和归集的合理性。 <p>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 我们所取得的审计证据支持研究及开发支出的确认以及管理层将相关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的判断。</p>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80 号

(第三页, 共五页)

四、其他信息

江铃汽车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铃汽车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江铃汽车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江铃汽车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铃汽车、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江铃汽车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80 号
(第四页, 共五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江铃汽车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铃汽车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江铃汽车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080 号
(第五页, 共五页)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24 年 3 月 28 日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叶骏(项目合伙人)

肖敏洁

二、财务报表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1,830,560,675	8,604,977,725	8,697,182,460	6,910,646,4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200,604,877	-	-	-
衍生金融资产	四(3)	-	2,972,698	-	2,972,698
应收票据	四(4)	14,621,337	742,752,730	700,000,000	1,099,742,888
应收账款	四(5)、十 四(1)	4,401,826,022	4,245,541,752	4,594,376,160	2,368,898,327
应收款项融资	四(6)	123,170,062	376,662,817	17,979,578	56,868,760
预付款项	四(7)	204,358,759	277,743,526	204,358,759	277,278,672
其他应收款	四(8)、十 四(2)	75,319,848	111,063,372	71,813,906	128,855,851
存货	四(9)	1,560,259,511	2,129,040,820	1,558,685,526	2,129,040,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11)	15,749,806	13,851,634	14,495,736	13,851,634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951,659,556	1,362,502,624	731,819,005	1,310,164,197
流动资产合计		19,378,130,453	17,867,109,698	16,590,711,130	14,298,320,27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四(12)	22,775,696	31,148,044	16,699,348	31,148,044
长期股权投资	四(13)、 十四(3)	233,798,348	248,482,822	786,452,278	1,146,033,812
固定资产	四(14)	5,389,645,152	5,446,384,369	5,176,956,698	4,961,529,936
在建工程	四(15)	464,431,412	718,612,190	438,083,465	688,385,553
使用权资产	四(16)	194,836,028	233,622,890	183,725,741	232,666,362
无形资产	四(17)	1,691,021,121	1,195,005,752	1,469,907,538	971,966,227
开发支出	四(18)	283,738,155	477,233,877	283,738,155	477,233,877
商誉	四(21)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9)	1,472,003,554	1,250,722,193	185,190,368	235,320,8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0)	10,807,967	-	10,807,96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63,057,433	9,601,212,137	8,551,561,558	8,744,284,685
资产总计		29,141,187,886	27,468,321,835	25,142,272,688	23,042,604,960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2)	1,300,000,000	1,100,000,000	1,300,000,000	1,1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四(3)	459,306	-	459,306	-
应付账款	四(23)	9,476,215,223	9,015,978,354	9,475,904,232	9,015,584,820
合同负债	四(24)	243,740,992	152,065,025	29,190,915	1,011,195
应付职工薪酬	四(25)	890,051,287	915,703,680	788,409,476	824,364,157
应交税费	四(26)	118,399,765	193,249,604	97,718,547	110,894,972
其他应付款	四(27)	5,944,976,093	5,672,708,511	2,377,082,577	2,418,186,4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8)	93,383,898	72,680,756	86,713,258	71,491,054
其他流动负债	四(29)	373,948,630	386,889,542	36,085,601	29,814,619
流动负债合计		18,441,175,194	17,509,275,472	14,191,563,912	13,571,347,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0)	1,391,414	20,858,057	1,391,414	20,858,057
租赁负债	四(31)	138,005,943	193,090,351	134,081,724	192,887,339
预计负债	四(32)	315,700,263	250,762,589	-	-
递延收益	四(33)	67,601,361	60,849,643	67,601,361	60,849,6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4)	52,891,000	51,293,000	52,562,000	51,067,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9)	19,256,890	23,305,359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5)	120,293,201	118,240,58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5,140,072	718,399,579	255,636,499	325,662,039
负债合计		19,156,315,266	18,227,675,051	14,447,200,411	13,897,009,277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6)	863,214,000	863,214,000	863,214,000	863,214,000
资本公积	四(37)	839,442,490	839,442,490	839,442,490	839,442,490
其他综合收益	四(38)	(20,572,000)	(13,484,250)	(20,979,000)	(13,844,250)
专项储备		3,821,625	-	3,821,625	-
盈余公积	四(39)	431,607,000	431,607,000	431,607,000	431,607,000
未分配利润	四(40)	8,232,632,623	7,123,038,093	8,577,966,162	7,025,176,4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0,350,145,738	9,243,817,333	10,695,072,277	9,145,595,683
少数股东权益		(365,273,118)	(3,170,549)	-	-
股东权益合计		9,984,872,620	9,240,646,784	10,695,072,277	9,145,595,68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9,141,187,886	27,468,321,835	25,142,272,688	23,042,604,960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合并	2022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公司	2022 年度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41)、十四(4)	33,167,325,081	30,100,283,842	32,573,697,821	28,100,997,449
减：营业成本	四(41)、四(47)、十四(4)	(28,065,528,223)	(25,812,264,868)	(27,518,938,281)	(25,020,438,748)
税金及附加	四(42)	(974,171,328)	(951,394,115)	(936,086,314)	(919,835,457)
销售费用	四(43)、四(47)	(1,466,692,447)	(1,444,894,711)	(144,390,059)	(171,729,499)
管理费用	四(44)、四(47)	(983,458,031)	(964,786,345)	(899,692,892)	(875,592,926)
研发费用	四(18)、四(45)、四(47)	(1,286,201,612)	(1,483,329,630)	(1,286,201,612)	(1,483,329,630)
财务费用	四(46)	204,908,754	163,907,346	149,679,267	108,526,076
其中：利息费用		(41,844,790)	(49,305,209)	(36,373,400)	(49,225,042)
利息收入		251,052,563	236,308,959	189,389,569	180,329,362
加：其他收益	四(50)	567,529,766	943,326,556	563,577,455	942,054,079
投资收益	四(51)、十四(5)	(10,579,046)	(36,082,647)	(17,317,710)	(35,294,0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591,118)	(8,768,433)	(9,591,118)	(8,768,4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四(52)	(2,827,127)	13,434,988	(3,432,004)	13,677,317
信用减值损失	四(49)	(5,964,483)	(12,066,846)	(4,170,386)	5,631,231
资产减值损失	四(48)	(345,125,558)	(7,242,768)	(509,025,850)	(7,242,768)
资产处置收益	四(53)	(3,908,476)	391,369,117	(4,425,983)	391,709,115
二、营业利润		795,307,270	900,259,919	1,963,273,452	1,049,132,142
加：营业外收入	四(54)	8,875,880	3,788,268	7,026,529	383,365
减：营业外支出	四(55)	(6,041,023)	(4,481,962)	(5,991,770)	(4,455,773)
三、利润总额		798,142,127	899,566,225	1,964,308,211	1,045,059,734
减：所得税费用	四(56)	266,352,570	(36,687,606)	(45,515,756)	(49,560,101)
四、净利润		1,064,494,697	862,878,619	1,918,792,455	995,499,63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64,494,697	862,878,619	1,918,792,455	995,499,63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少数股东损益		(411,102,569)	(52,170,549)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75,597,266	915,049,168	1,918,792,455	995,499,63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087,750)	2,938,500	(7,134,750)	2,840,2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四(38)	(7,087,750)	2,938,500	(7,134,750)	2,840,2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57,406,947	865,817,119	1,911,657,705	998,339,8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8,509,516	917,987,668	1,911,657,705	998,339,88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102,569)	(52,170,549)	-	-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7)	1.71	1.06	—	—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7)	1.71	1.06	—	—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合并	2022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公司	2022 年度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150,759,550	30,379,935,542	33,349,485,191	28,500,883,02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8,837,860	186,230,096	658,837,860	139,724,25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	653,090,552	1,048,761,411	616,538,138	1,012,041,8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462,687,962	31,614,927,049	34,624,861,189	29,652,649,1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47,151,493)	(26,012,469,683)	(25,829,707,895)	(25,251,565,7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64,423,876)	(2,236,265,303)	(2,361,423,689)	(2,042,877,6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2,941,361)	(2,208,513,599)	(1,937,323,927)	(1,895,305,9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	(2,530,631,366)	(2,676,252,416)	(1,395,818,726)	(1,545,847,2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95,148,096)	(33,133,501,001)	(31,524,274,237)	(30,735,596,671)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9)	4,567,539,866	(1,518,573,952)	3,100,586,952	(1,082,947,501)
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四(58)	300,000,000	200,000,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215,548	1,523,836	5,093,35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3,226	783,318,054	2,920,918	782,994,5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0,900,000	191,100,000	60,900,000	191,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	254,122,532	231,280,443	193,082,627	181,238,7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431,306	1,407,222,333	261,996,901	1,155,333,3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96,500,813)	(1,380,537,113)	(1,295,937,393)	(1,377,197,6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四(58)	(500,000,000)	(100,000,000)	(53,167,203)	(55,924,64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707)	(15,828,699)	(88,707)	(15,828,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6,589,520)	(1,496,365,812)	(1,349,193,303)	(1,448,951,005)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2,158,214)	(89,143,479)	(1,087,196,402)	(293,617,705)
三、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49,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	49,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78,854,833	4,682,667,661	3,583,941,056	4,682,667,66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7,854,833	4,731,667,661	3,583,941,056	4,682,667,6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6,648,284)	(3,900,441,579)	(3,406,648,284)	(3,900,441,5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7,731,962)	(230,386,002)	(377,731,962)	(230,386,0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	(735,531,278)	(18,980,309)	(27,737,455)	(17,978,2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9,911,524)	(4,149,807,890)	(3,812,117,701)	(4,148,805,829)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056,691)	581,859,771	(228,176,645)	533,861,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四(59)	3,203,324,961	(1,025,857,660)	1,785,213,905	(842,703,37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9)	8,543,193,654	9,569,051,314	6,863,577,337	7,706,280,711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9)	11,746,518,615	8,543,193,654	8,648,791,242	6,863,577,337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3,484,250)	-	431,607,000	7,123,038,093	(3,170,549)	9,240,646,784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7,087,750)	3,821,625	-	1,109,594,530	(362,102,569)	744,225,836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亏损)		-	-	-	-	-	1,475,597,266	(411,102,569)	1,064,494,697
其他综合收益		-	-	(7,087,750)	-	-	-	-	(7,087,7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7,087,750)	-	-	1,475,597,266	(411,102,569)	1,057,406,94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49,000,000	49,000,00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40)	-	-	-	-	-	(366,002,736)	-	(366,002,736)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29,300,742	-	-	-	29,300,742
本年使用		-	-	-	(25,479,117)	-	-	-	(25,479,117)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0,572,000)	3,821,625	431,607,000	8,232,632,623	(365,273,118)	9,984,872,620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6,422,750.00)	431,607,000	6,437,603,849	-	8,555,444,589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2,938,500	-	685,434,244	(3,170,549)	685,202,195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亏损)		-	-	-	-	915,049,168	(52,170,549)	862,878,619
其他综合收益		-	-	2,938,500	-	-	-	2,938,50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938,500	-	915,049,168	(52,170,549)	865,817,119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49,000,000	49,000,000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40)	-	-	-	-	(229,614,924)	-	(229,614,924)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3,484,250)	431,607,000	7,123,038,093	(3,170,549)	9,240,646,784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3,844,250)	-	431,607,000	7,025,176,443	9,145,595,683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7,134,750)	3,821,625	-	1,552,789,719	1,549,476,594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	1,918,792,455	1,918,792,455
其他综合收益		-	-	(7,134,750)	-	-	-	(7,134,7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7,134,750)	-	-	1,918,792,455	1,911,657,705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40)	-	-	-	-	-	(366,002,736)	(366,002,736)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	-	-	29,300,742	-	-	29,300,742
本年使用		-	-	-	(25,479,117)	-	-	(25,479,117)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20,979,000)	3,821,625	431,607,000	8,577,966,162	10,695,072,277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 年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6,684,500)	431,607,000	6,259,291,734	8,376,870,724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2,840,250	-	765,884,709	768,724,959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995,499,633	995,499,633
其他综合收益		-	-	2,840,250	-	-	2,840,250
综合收益总额合计		-	-	2,840,250	-	995,499,633	998,339,883
利润分配							
对股东的分配	四(40)	-	-	-	-	(229,614,924)	(229,614,924)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863,214,000	839,442,490	(13,844,250)	431,607,000	7,025,176,443	9,145,595,683

企业负责人：邱天高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浏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函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为南昌市企业股份制改革联审领导小组以洪办(1992)第005号文批准，于1992年6月16日在江西汽车制造厂基础上改组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制企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913600006124469438号。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南昌市，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江西省南昌市。

1993年7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22号和证监函字[1993]86号文批准，本公司于1993年12月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总股份为49,400万股。1994年4月8日，经股东大会通过，并经江西省证券管理领导小组赣证F券(1994)02号文批准，1993年度分红派息方案送股总计2,521.4万股。1995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法字[1995]144号文及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圳办复[1995]92号文批准，本公司发行B股普通股17,400万股。1998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法字[1998]19号文批准，本公司增发B股普通股17,000万股。

根据本公司2006年1月11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的决议，本公司于2006年2月13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实施后，本公司总股本不变，详见附注四(36)。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863,214,000元，每股面值1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生产及销售汽车、专用(改装)车、发动机、底盘等汽车总成及其他零部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作为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的福特(FORD)E系列进口汽车品牌经销商，从事上述品牌汽车的零售、批发；进出口汽车及零部件；二手车经销；提供与汽车生产和销售有关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五。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8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8))、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和使用权资产摊销(附注二(11)、(14)和(22))、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附注二(14))、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5))、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19))、政府补助(附注二(20))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5)。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此外，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以及被投资方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 分类和计量(续)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不存在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减值(续)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各类金融资产, 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国有银行和股份制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使用商业承兑汇票采购的客户
一般整车销售组合 i)	一般汽车整车采购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国内一般整车销售组合 i)	国内一般整车采购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出口一般整车销售组合 i)	出口一般整车采购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新能源整车销售组合	新能源整车采购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零部件销售组合	零部件采购客户, 以逾期日作为逾期账龄的起算时点
其他应收款组合	款项性质相同的其他应收款

i)于 2023 年度, 本集团根据经营方针的变化将一般整车销售组合拆分为国内一般整车销售组合及出口一般整车销售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 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集团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及委托加工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根据预计未来销售情况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及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模具以及电子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40 年	4%	2.4%至 2.7%
机器设备	10-15 年	4%	6.4%至 9.6%
运输工具	2-10 年	4%-22.32%	9.6%至 42.2%
模具	5 年	-	2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7 年	4%	13.7%至 19.2%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13)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费、非专利技术及售后服务管理模式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软件使用费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c)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 5-7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研究与开发

本集团的研究开发支出主要包括本集团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设计费及研发测试等支出。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无形资产(续)

(e) 研究与开发(续)

为研究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具有完成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
- 汽车相关产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f)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为员工提供的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

(i) 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ii) 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还为员工提供若干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续)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17)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18)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及供应商赔偿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收入

本集团生产和销售整车、汽车零部件给经销商和终端客户；另外，本集团还为客户提供汽车保养和额外质量保证劳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客户的合同中，包括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其他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采用市场调整法及成本加成法等方法合理估计单独售价。

(a) 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销售整车及零部件

本集团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销售整车和零部件。按照合同约定，产品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验收后，双方完成交付。本集团在双方完成交付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给予经销商及终端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1 年以内，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为整车及零部件提供的法律法规要求的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附注二(18))。

本集团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提供基于销售数量的销售折扣，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按照期望值法确定折扣金额，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为客户提供车辆运输、汽车保养和额外质量保证劳务，按照提供劳务的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根据服务提供的性质，履约进度按照已提供给客户的劳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8))；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项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企业发展扶持资金及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为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5))。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3) 专项储备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决定》(国发(2004)2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23号)以及财政部与应急部于2022年12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按上一年度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安全费用，专项用于各类安全支出。

本集团按照上述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

本集团使用专项储备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待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4)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分部信息(续)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

(i)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集团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集团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

本集团在区分金融工具所处的不同阶段时，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如下：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a) 采用会计政策的关键判断(续)

(i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判断(续)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从而将影响违约概率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即，已发生违约)，或者符合以下一个或多个条件：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进行其他债务重组或很可能破产等。

(iii) 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

当项目开发支出满足附注二(14)(e)列示的条件时，开发支出予以资本化。对满足资本化条件的评估，特别是项目的技术可行性、项目带来充足未来经济利益的可能性以及开始资本化的时点涉及本集团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执行可行性分析、定期复核开发项目阶段等，对资本化的条件进行判断并形成相应的会议纪要。

(iv) 收入确认的时点

本集团向经销商及终端客户销售整车及零部件产品。按照合同约定，产品在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验收后，双方完成交付。此后，经销商或终端客户拥有产品，有自主定价的权利，并且承担该产品价格波动或毁损的风险。本集团认为，在货物被验收并接受后，经销商或终端客户取得了产品的控制权。因此，本集团在双方完成交付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v) 附有产品质量保证的销售

本集团为整车和零部件提供法律法规要求的产品质量保证，该类产品质量保证的期限和条款是按照与该类产品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而提供，未有任何重大的额外服务或额外质量保证，因此该类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另外，本集团还提供上述法律法规要求以外的产品质量保证，该类额外产品质量保证构成了单独履约义务，有权收取的对价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确认收入。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或基于账龄矩阵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

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集团考虑了不同的宏观经济情景。2023 年度，预计前瞻信息时考虑的“基准”、“不利”及“有利”这三种经济情景的权重分别是 68%、16%和 16%(2022 年度：68%、16%和 16%)。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重要宏观经济假设和参数，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国内生产总值、消费者物价指数、广义货币供应量和名义利率等。2023 年度，本集团已考虑了不同宏观经济情景下的不确定性，相应更新了相关假设和参数，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广义货币供应量	8.58%	8.06%	9.11%
消费者物价指数	5.08%	2.83%	7.34%
名义利率	0.11%	0.23%	-0.01%

2022 年度，本集团在各情景中所使用的关键宏观经济参数列示如下：

	经济情景		
	基准	不利	有利
国内生产总值	4.56%	2.02%	7.11%
消费者物价指数	3.45%	-33.12%	40.02%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当减值测试结果表明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附注四(13)、附注四(14)、附注四(17)、附注十四(3))。

当本集团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可收回金额时，由于相关地区所处的经济环境的发展存在不确定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中所采用的收入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亦存在不确定性。如果管理层对相关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低于目前采用的增长率、毛利率及税前折现率，本集团需对相关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实际增长率和毛利率高于或实际税前折现率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集团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相关资产减值损失。

当本集团采用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可收回金额时，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本集团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iii)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如附注三(2)所述，本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有效期为三年，到期后需向相关政府部门重新提交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根据以往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到期后重新认定的历史经验以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公司认为于未来三年能够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进而按照 15%的优惠税率计算其相应的递延所得税。倘若未来本公司于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到期后未能取得重新认定，则需按照 25%的法定税率计算所得税，进而将影响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所得税费用。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iv) 预计负债

根据售后服务协议，本集团对出售的汽车承担售后修理或更换义务。管理层根据历史的售后服务数据，包括修理或更换的程度及当前的趋势，估计相关的预计负债。

影响保修费用估计的因素包括本集团生产能力和生产质量的提升以及相关的配套件、人工成本的变化。预计负债的增加或减少将影响本集团未来的损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v)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日常生活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如果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估计售价低于目前采用的估计售价，或修订后的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目前采用的估计，本集团需对存货增加计提跌价准备。

如果实际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则本集团将于相应的会计期间将相关影响在合并利润表中予以确认。

(26)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及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和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影响。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15%及2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9%及6%
消费税(c)	应纳税销售额	3%,5%及 9%
城市维护建设税(d)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5%及 7%

(a)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 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b)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及海关总署颁布的《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第 39 号)及相关规定，本集团应税产品销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本集团不动产租赁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9%；本集团对外提供技术服务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6%。

(c) 根据国务院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税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9 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调整乘用车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05 号)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应税产品适用的消费税税率为 3%、5%及 9%。

(d) 根据国务院国发[2010]35 号《国务院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本集团按照 5%及 7%税率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续)

(2) 税收优惠

- (a) 根据赣高企认办[2021]8号《关于公布江西省2021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3年度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2年度：15%)。

2023年，除本公司以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铃重型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重汽”)、江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销售”)、深圳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福江”)、广州福江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福江”)及江铃福特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铃福特(上海)”)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25%(2022年度：25%)。

- (b)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43号)的规定，本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0,653,646,811	7,656,947,735
财务公司存款(a)(附注七(6))	1,092,871,804	886,245,919
其他货币资金(b)	20,854,424	-
应收利息	63,187,636	61,784,071
	<u>11,830,560,675</u>	<u>8,604,977,725</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存放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为 1,092,871,804 元，按银行同期人民币存款年利率 0.455%~2.25%计收利息(2022 年 12 月 31 日：1.725%-2.25%)。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江铃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为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江铃集团拥有本公司主要股东南昌市江铃投资有限公司(“江铃投资”)50%之权益资本。

- (b) 其他货币资金 20,854,42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为本集团的诉讼冻结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结构性存款	<u>200,604,877</u>	<u>-</u>

(3)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	<u>-</u>	<u>2,972,698</u>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u>459,306</u>	<u>-</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4,638,901	743,071,151
减：坏账准备	(17,564)	(318,421)
	<u>14,621,337</u>	<u>742,752,73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对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票据金额(2022 年 12 月 31 日：600,000,000 元)(附注七(6))。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b) 坏账准备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u>14,638,901</u>	<u>100%</u>	<u>(17,564)</u>	<u>0.1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票据(续)

(b) 坏账准备(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743,071,151	100%	(318,421)	0.04%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组合一 商业承兑汇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该组合内的商业承兑汇票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17,56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18,421 元)，计入当期损益转回 300,857 元(2022 年度：计提 318,421 元)。

(ii) 本年度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00,857 元，其中本集团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的应收票据 600,000,000 元于本年度已全额收回。

(iii)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5)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529,566,682	4,367,065,120
减：坏账准备	(127,740,660)	(121,523,368)
	<u>4,401,826,022</u>	<u>4,245,541,75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354,838,862	4,183,936,645
一到二年	28,667,064	12,186,785
两年以上	146,060,756	170,941,690
	<u>4,529,566,682</u>	<u>4,367,065,12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原因及回款风险
公司 1	72,230,000	因欠款公司经营困难，并涉及数项诉讼，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 2	37,924,214	为新能源车辆补贴款，本集团认为该补贴款项长期难以自相关补贴发放部门收回，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 3	26,719,887	因欠款公司资金安排，该等应收账款账龄较长，但欠款公司历史回款情况良好，且与本集团仍有正常业务往来，本集团认为该应收款项很可能收回，因此在国内一般整车销售组合中计提坏账准备。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 账款总额	<u>2,925,806,673</u>	<u>(77,947,678)</u>	<u>6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10,154,214	2%	(110,154,21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4,419,412,468	98%	(17,586,446)	0.40%
	<u>4,529,566,682</u>	<u>100%</u>	<u>(127,740,660)</u>	<u>2.82%</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10,154,214	3%	(110,154,21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4,256,910,906	97%	(11,369,154)	0.27%
	<u>4,367,065,120</u>	<u>100%</u>	<u>(121,523,368)</u>	<u>2.78%</u>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	37,924,214	100%	(37,924,214)
应收整车账款	72,230,000	100%	(72,230,000)
	<u>110,154,214</u>		<u>(110,154,214)</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率	金额
应收新能源补贴款	37,924,214	100%	(37,924,214)
应收整车账款	72,230,000	100%	(72,230,000)
	<u>110,154,214</u>		<u>(110,154,214)</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评估了相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预计该等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110,154,21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0,154,214 元)，未影响当期损益(2022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 35,617,634 元)。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一 国内一般整车销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330,216,018	0.12%	(1,651,582)
逾期 1-30 日	41,413,325	0.18%	(74,476)
逾期 31-60 日	24,216,867	2.28%	(553,239)
逾期 61-90 日	32,435,370	3.34%	(1,083,923)
逾期超过 90 日	76,187,716	5.18%	(3,948,751)
	<u>1,504,469,296</u>		<u>(7,311,971)</u>

组合一 出口一般整车销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u>2,647,787,903</u>	0.20%	<u>(5,295,57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 一般整车销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3,342,241,063	0.04%	(1,433,732)
逾期 1-30 日	191,926,407	0.04%	(82,244)
逾期 31-60 日	60,431,806	1.07%	(645,450)
逾期 61-90 日	28,747,850	2.07%	(596,073)
逾期超过 90 日	132,725,554	3.14%	(4,170,090)
	<u>3,756,072,680</u>		<u>(6,927,589)</u>

组合 — 新能源整车销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 90 日	<u>5,123,260</u>	80.00%	<u>(4,098,608)</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 90 日	<u>8,803,260</u>	31.06%	<u>(2,734,59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一 零部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242,349,099	0.30%	(727,047)
逾期 1-30 日	16,195,486	0.30%	(48,586)
逾期 31-60 日	728,660	0.50%	(3,643)
逾期 61-90 日	839,164	0.60%	(5,035)
逾期超过 90 日	1,919,600	5.00%	(95,980)
	<u>262,032,009</u>		<u>(880,291)</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467,350,948	0.30%	(1,402,053)
逾期 1-30 日	16,889,558	0.30%	(50,669)
逾期 31-60 日	1,741,552	0.50%	(8,708)
逾期 61-90 日	1,297,746	0.60%	(7,786)
逾期超过 90 日	4,755,162	5.00%	(237,758)
	<u>492,034,966</u>		<u>(1,706,974)</u>

(i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217,292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应收款项融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23,170,062</u>	<u>376,662,817</u>

本集团各个子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且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故将各子公司的全部的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2023 年度本集团因背书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且其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其他方，相应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价值分别为 1,040,525,217 元和 2,435,317,198 元(2022 年度：829,293,203 元和 2,439,408,138 元)，相关贴现损失金额 9,867,768 元，计入投资收益(2022 年度：15,303,265 元)(附注四(5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特征类似，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此外，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277,970,531 元，均已终止确认。

2023 年度本集团不存在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的核销情况(2022 年度：无)。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u>204,358,759</u>	<u>100%</u>	<u>277,743,526</u>	<u>100%</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92,713,710</u>	<u>94%</u>

(8)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23,958,000	-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769,141	12,919,400
进口周转金	7,000,000	10,000,000
保证金	6,974,616	6,978,985
应收平台使用费	4,757,270	4,510,173
资产处置款	4,604,745	4,604,745
应收处置子公司款项	-	60,900,000
其他	15,659,060	11,484,677
	<u>75,722,832</u>	<u>111,397,980</u>
减：坏账准备	(402,984)	(334,608)
	<u>75,319,848</u>	<u>111,063,372</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7,035,160	47,163,619
一年以上	8,687,672	64,234,361
	<u>75,722,832</u>	<u>111,397,980</u>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3,958,000	32%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51,764,832	68%	(402,984)	0.78%	
	<u>75,722,832</u>	<u>100%</u>	<u>(402,984)</u>	<u>0.5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111,397,980	100%	(334,608)	0.30%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单项)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1,397,980	(334,608)	-	-	(334,608)
本年减少的款项	(59,633,148)	—	-	—	—
本年增加的款项	-	—	23,958,000	—	—
本年新增的坏账准 备	—	(68,376)	—	-	(68,37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51,764,832</u>	<u>(402,984)</u>	<u>23,958,000</u>	<u>-</u>	<u>(402,984)</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i)	23,958,000	-	-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计提：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769,141	0.78%	(99,406)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7,000,000	0.78%	(54,494)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	6,974,616	0.78%	(54,297)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平台使用费	4,757,270	0.78%	(37,035)	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处置款	4,604,745	0.78%	(35,847)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5,659,060	0.78%	(121,905)	预期信用损失
	<u>75,722,832</u>		<u>(402,984)</u>	

i)本集团对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该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应收处置子公司款项	60,900,000	0.30%	(182,700)	预期信用损失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919,400	0.30%	(39,072)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10,000,000	0.30%	(30,000)	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	6,978,985	0.30%	(21,037)	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处置款	4,604,745	0.30%	(13,814)	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平台使用费	4,510,173	0.30%	(13,531)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1,484,677	0.30%	(34,454)	预期信用损失
	<u>111,397,980</u>		<u>(334,60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其他应收款(续)

(c)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8,376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总 额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社会保险费				
公司 1	退款	23,958,000	一年以内	32%	-
公司 2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769,141	一年以内	17%	(99,406)
公司 3	进口周转金等	8,636,151	一年以内	11%	(67,362)
公司 4	应收平台使用费	4,757,270	一年以内	6%	(37,035)
公司 5	资产处置款等	4,614,745	一年以上	6%	(35,995)
		<u>54,735,307</u>		<u>72%</u>	<u>(239,79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2,679,074	(130,036,719)	672,642,355	1,077,387,177	(70,415,497)	1,006,971,680
产成品	497,244,891	-	497,244,891	695,697,324	-	695,697,324
在产品	194,945,039	(816,091)	194,128,948	254,199,491	(857,711)	253,341,780
低值易耗品	83,217,698	(2,830,181)	80,387,517	93,411,573	(537,572)	92,874,001
在途物资	71,613,700	-	71,613,700	42,989,505	-	42,989,505
委托加工材料	44,242,100	-	44,242,100	37,166,530	-	37,166,530
	<u>1,693,942,502</u>	<u>(133,682,991)</u>	<u>1,560,259,511</u>	<u>2,200,851,600</u>	<u>(71,810,780)</u>	<u>2,129,040,820</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22 年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转回	转销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70,415,497)	(75,808,171)	5,088,170	11,098,779	(130,036,719)
低值易耗品	(537,572)	(2,830,181)	-	537,572	(2,830,181)
在产品	(857,711)	(27,868)	113	69,375	(816,091)
	<u>(71,810,780)</u>	<u>(78,666,220)</u>	<u>5,088,283</u>	<u>11,705,726</u>	<u>(133,682,99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存货(续)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	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以前年度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或实现销售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额及预交税金	<u>951,659,556</u>	<u>1,362,502,624</u>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2))	<u>15,749,806</u>	<u>13,851,634</u>

(12) 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	41,919,493	48,695,467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3,268,233)	(3,549,703)
坏账准备	<u>(125,758)</u>	<u>(146,086)</u>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附注四(11))	<u>(15,749,806)</u>	<u>(13,851,634)</u>
	<u>22,775,696</u>	<u>31,148,044</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应收款主要由处置固定资产的分期收款形成，款项将于 2024 年至 2026 年收回。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		
-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动力公司”)	202,327,605	211,055,689
- 翰昂汽车零部件(南昌)有限公司(“翰昂零部件”)	31,470,743	37,427,13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233,798,348	248,482,822

联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追加/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动力公司	211,055,689	-	(8,728,084)	-	-	202,327,605	40%	40%	-	-
翰昂零部件	37,427,133	-	(863,034)	(5,093,356)	-	31,470,743	19.15%	33.33%	-	-
合计	248,482,822	-	(9,591,118)	(5,093,356)	-	233,798,348			-	-

本集团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2)。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a)	5,389,534,479	5,446,006,505
固定资产清理(b)	110,673	377,864
	<u>5,389,645,152</u>	<u>5,446,384,369</u>

(a)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模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213,414,020	3,153,309,149	475,545,179	3,454,685,625	4,168,066,138	13,465,020,111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14,364,168	127,141,236	53,344,909	696,236,531	242,395,606	1,133,482,45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619,408)	(18,506,958)	(15,160,248)	(29,492,865)	(32,750,576)	(97,530,055)
其他	-	(35,415,779)	(608,803)	-	(37,446,032)	(73,470,61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226,158,780	3,226,527,648	513,121,037	4,121,429,291	4,340,265,136	14,427,501,892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19,406,028)	(1,788,482,688)	(278,327,488)	(2,546,577,850)	(2,632,387,758)	(7,665,181,812)
本年增加						
计提	(56,710,274)	(214,245,173)	(51,081,935)	(241,418,334)	(352,557,355)	(916,013,071)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042,668	15,593,265	7,060,032	26,232,661	30,260,408	80,189,034
其他	-	26,378,157	584,451	-	34,852,140	61,814,7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75,073,634)	(1,960,756,439)	(321,764,940)	(2,761,763,523)	(2,919,832,565)	(8,439,191,101)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12,392,150)	(2,571,080)	(323,447,442)	(15,421,122)	(353,831,794)
本年增加						
计提	(172,020,613)	(22,775,844)	(4,029,155)	(16,292,533)	(37,075,497)	(252,193,642)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	6,934,687	47,710	47,737	218,990	7,249,124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2,020,613)	(28,233,307)	(6,552,525)	(339,692,238)	(52,277,629)	(598,776,312)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79,064,533	1,237,537,902	184,803,572	1,019,973,530	1,368,154,942	5,389,534,479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794,007,992	1,352,434,311	194,646,611	584,660,333	1,520,257,258	5,446,006,505

2023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916,013,071 元(2022 年度：906,176,838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757,170,123 元、6,127,943 元、91,423,304 元及 61,291,701 元 (2022 年度：744,253,418 元、2,284,506 元、94,102,502 元及 65,536,412 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133,482,450 元 (2022 年度：655,886,896 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2023 年度，由于本集团对江铃重汽的股权转让交易所需的政府审批事项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该股权交易尚已终止，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不再以股权转让协议中双方协定的价格作为估计基础。由于江铃重汽资产组闲置，且无明确后续经营计划，相关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对江铃重汽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并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179,306,352 元，并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244,115,449 元。

(i)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179,453,179 元(原价 1,324,043,538 元)的固定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507,898,988 元、原价 1,521,049,605 元)由于本集团对江铃重汽的股权转让交易终止及本集团产品工艺调整等原因闲置。具体分析如下：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409,162,422	(106,134,440)	(172,020,613)	131,007,369
机器设备	149,106,343	(109,381,121)	(22,855,494)	16,869,728
运输工具	54,951,470	(45,339,755)	(6,499,884)	3,111,831
模具	418,979,062	(106,314,993)	(312,571,501)	92,568
电子及其他设备	291,844,241	(216,096,569)	(47,375,989)	28,371,683
	<u>1,324,043,538</u>	<u>(583,266,878)</u>	<u>(561,323,481)</u>	<u>179,453,17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续)

(a) 固定资产(续)

(ii)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u>3,147,676</u>	手续尚未完成

(b) 固定资产清理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电子及其他设备	85,891	216,104
机器设备	24,782	161,363
运输工具	-	397
	<u>110,673</u>	<u>377,864</u>

(15)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乘用车项目	192,375,226	(4,460,314)	187,914,912	87,126,228	-	87,126,228
商用车项目	176,425,357	(1,284,000)	175,141,357	537,796,267	-	537,796,267
零部件工厂项目	28,037,073	-	28,037,073	5,424,980	-	5,424,980
整车工厂项目	17,752,703	-	17,752,703	42,929,882	-	42,929,882
其他	56,277,013	(691,646)	55,585,367	46,026,479	(691,646)	45,334,833
	<u>470,867,372</u>	<u>(6,435,960)</u>	<u>464,431,412</u>	<u>719,303,836</u>	<u>(691,646)</u>	<u>718,612,19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人民币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 无形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商用车项目	285,769	537,796,267	540,210,979	(901,581,889)	-	176,425,357	71%	71%	-	-	自有资金
乘用车项目	114,301	87,126,228	178,852,310	(73,253,754)	(349,558)	192,375,226	60%	60%	-	-	自有资金
整车工厂项目	322,444	42,929,882	49,605,840	(73,966,981)	(816,038)	17,752,703	75%	75%	-	-	自有资金
零部件工厂项目	23,860	5,424,980	37,066,851	(14,454,758)	-	28,037,073	53%	53%	-	-	自有资金
其他		46,026,479	138,717,917	(70,225,068)	(58,242,315)	56,277,013			292,897	-	自有资金及借款
		<u>719,303,836</u>	<u>944,453,897</u>	<u>(1,133,482,450)</u>	<u>(59,407,911)</u>	<u>470,867,372</u>			<u>292,897</u>	<u>-</u>	

本集团商用车项目中的轻客产品换代项目、皮卡产品换代项目和轻卡产品换代项目于2023年度经安装调试验收后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及可使用状态，相应转入固定资产。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乘用车项目	-	(4,460,314)	-	(4,460,314)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商用车项目	-	(1,284,000)	-	(1,284,000)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其他零星及待安装工程	(691,646)	-	-	(691,646)	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u>(691,646)</u>	<u>(5,744,314)</u>	<u>-</u>	<u>(6,435,96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9,143,173
本年增加	
新增租赁合同	43,438,812
本年减少	
租赁合同到期	(22,679,7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69,902,195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5,520,283)
本年增加	
计提	(82,225,674)
本年减少	
租赁合同到期	22,679,79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5,066,167)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94,836,02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33,622,890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费	非专利技术	售后服务 管理模式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28,964,157	334,638,306	1,086,102,005	36,979,184	1,599,516	2,088,283,168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	59,407,911	-	-	-	59,407,911
内部研发	-	-	753,676,631	-	-	753,676,6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28,964,157	394,046,217	1,839,778,636	36,979,184	1,599,516	2,901,367,710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39,952,223)	(191,182,266)	(484,757,266)	(36,979,184)	(1,599,516)	(854,470,455)
本年增加						
计提	(13,273,110)	(44,204,334)	(245,982,064)	-	-	(303,459,50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3,225,333)	(235,386,600)	(730,739,330)	(36,979,184)	(1,599,516)	(1,157,929,963)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38,806,961)	-	-	(38,806,961)
本年增加						
计提	-	-	(13,609,665)	-	-	(13,609,66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52,416,626)	-	-	(52,416,626)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75,738,824	158,659,617	1,056,622,680	-	-	1,691,021,121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89,011,934	143,456,040	562,537,778	-	-	1,195,005,75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通过本集团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为 56%(2022 年 12 月 31 日：36%)。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研究开发支出

本集团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研究开发活动的总支出按性质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福利	724,160,168	594,665,238
设计费	513,146,559	535,652,184
材料费	263,541,026	226,896,289
折旧摊销费	67,981,814	220,663,278
其他	277,552,954	440,623,543
	<u>1,846,382,521</u>	<u>2,018,500,532</u>
其中：费用化研究开发支出(附注四(45))	<u>1,286,201,612</u>	<u>1,483,329,630</u>

(a) 本集团 2023 年度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的变动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乘用车项目(i)	-	283,738,155	-	283,738,155
商用车项目(ii)	<u>477,233,877</u>	<u>276,442,754</u>	<u>(753,676,631)</u>	<u>-</u>
	<u>477,233,877</u>	<u>560,180,909</u>	<u>(753,676,631)</u>	<u>283,738,155</u>

- (i) 乘用车项目的资本化开始时点为产品就绪，研发数据冻结，并已通过本集团技术评审会。此类项目开发完成后，预计可用于量产具有较强市场推广能力的 SUV 产品，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主要产品的项目的进度为 71%，预计完成时点为 2024 年上半年。
- (ii) 商用车项目的资本化开始时点为产品就绪，研发数据冻结，并已通过本集团技术评审会。此类项目已于 2023 年度完成开发，可用于量产具有较强市场推广能力的轻客和皮卡产品。

2023 年度，本集团开发支出项目不存在减值情况(2022 年度：无)。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预提费用及预计负债	5,860,011,327	1,364,811,520	4,978,763,776	1,120,987,322
可弥补亏损	2,443,729,567	389,836,053	3,634,617,217	571,696,850
资产减值准备	1,192,154,407	183,615,437	1,092,015,809	168,415,220
非专利技术	304,526,218	63,692,824	208,440,047	50,268,260
租赁负债	218,076,092	34,258,049	265,315,036	59,319,046
未支付的职工教育经费	81,356,938	12,728,702	88,505,949	13,780,833
递延收益	67,601,361	10,140,204	60,849,643	9,127,446
退休人员福利计划	10,515,000	2,172,350	55,374,000	13,438,000
其他	186,761,227	28,046,234	142,951,647	22,139,372
	<u>10,364,732,137</u>	<u>2,089,301,373</u>	<u>10,526,833,124</u>	<u>2,029,172,349</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615,927,125	1,409,297,322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473,374,248</u>	<u>619,875,027</u>
	<u>2,089,301,373</u>	<u>2,029,172,349</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2,912,652,979	556,699,442	2,823,844,034	652,665,271
使用权资产	194,836,028	30,336,433	233,622,890	51,945,980
母子公司间权益性交易	125,800,000	18,870,000	408,000,000	61,2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异	77,027,559	19,256,890	93,221,436	23,305,359
无形资产摊销	73,907,060	11,171,829	56,434,371	12,193,000
其他	1,064,183	220,115	2,972,698	445,905
	<u>3,385,287,809</u>	<u>636,554,709</u>	<u>3,618,095,429</u>	<u>801,755,515</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11,712,132	155,108,225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524,842,577</u>	<u>646,647,290</u>
	<u>636,554,709</u>	<u>801,755,51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20,124,206	1,380,025,289
可抵扣亏损	276,440,468	202,505,688
	<u>2,296,564,674</u>	<u>1,582,530,977</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4	109,336,011	109,336,011
2025	-	-
2026	-	-
2027	93,001,631	93,169,677
2028	74,102,826	-
	<u>276,440,468</u>	<u>202,505,688</u>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7,297,819)	1,472,003,554	(778,450,156)	1,250,722,1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7,297,819)	19,256,890	(778,450,156)	23,305,359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模具款	<u>10,807,967</u>	<u>-</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处置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附注四(4))	318,421	-	(300,857)	-	17,564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附注四(5))	121,523,368	6,217,292	-	-	127,740,660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0,154,214	-	-	-	110,154,214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69,154	6,217,292	-	-	17,586,446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四(8))	334,608	68,376	-	-	402,984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附注四(12))	146,086	-	(20,328)	-	125,758
小计	122,322,483	6,285,668	(321,185)	-	128,286,966
存货跌价准备(附注四(9))	71,810,780	78,666,220	(5,088,283)	(11,705,726)	133,682,99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14))	353,831,794	252,193,642	-	(7,249,124)	598,776,31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附注四(15))	691,646	5,744,314	-	-	6,435,960
商誉减值准备(i)	89,028,412	-	-	-	89,028,412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附注四(17))	38,806,961	13,609,665	-	-	52,416,626
小计	554,169,593	350,213,841	(5,088,283)	(18,954,850)	880,340,301
	676,492,076	356,499,509	(5,409,468)	(18,954,850)	1,008,627,267

(i) 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短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u>1,300,000,000</u>	<u>1,100,000,00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73%-2.40%(2022 年 12 月 31 日：利率区间为 2.35%-2.75%)。

(23)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零部件款	9,094,393,825	8,783,467,597
应付原辅料款	<u>381,821,398</u>	<u>232,510,757</u>
	<u>9,476,215,223</u>	<u>9,015,978,354</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408,228,79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652,758,141 元)，主要为尚未确定结算价格的应付材料款，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保养及保修服务款等	226,857,269	175,905,460
预收整车及零部件款	137,176,924	94,400,145
	<u>364,034,193</u>	<u>270,305,605</u>
减：将于一年以后结转收入的 合同负债(附注四(35))	(120,293,201)	(118,240,580)
	<u>243,740,992</u>	<u>152,065,025</u>

于 2023 年度，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52,065,025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2022 年度：272,274,177 元)，包括预收整车及零部件款 94,400,145 元(2022 年度：223,779,674 元)，预收保养服务款 57,664,880 元(2022 年度：48,494,503 元)。

(25)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882,869,951	631,243,12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1,818,160	279,041,381
应付设定受益计划(c)	2,865,000	2,803,000
应付辞退福利(d)	2,498,176	2,616,176
	<u>890,051,287</u>	<u>915,703,680</u>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冲销)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 和补贴	454,910,923	2,101,027,809	(1,817,277,828)	738,660,904
职工福利费	59,167,710	90,476,487	(92,711,534)	56,932,663
社会保险费	24,132,419	113,892,292	(137,872,026)	152,68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300,118	114,138,861	(131,317,337)	121,642
工伤保险费	6,832,301	(246,569)	(6,554,689)	31,043
住房公积金	467,942	194,917,987	(195,356,994)	28,93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 育经费	92,564,129	35,428,618	(40,897,983)	87,094,764
其他短期薪酬	-	6,694,457	(6,694,457)	-
	<u>631,243,123</u>	<u>2,542,437,650</u>	<u>(2,290,810,822)</u>	<u>882,869,95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冲销)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260,527,342	114,351,678	(373,117,311)	1,761,709
补充养老保险	10,400,000	(10,400,000)	-	-
失业保险费	8,114,039	3,553,829	(11,611,417)	56,451
	<u>279,041,381</u>	<u>107,505,507</u>	<u>(384,728,728)</u>	<u>1,818,160</u>

(c) 设定受益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退休后福利 (附注四(34))	<u>2,803,000</u>	<u>2,454,630</u>	<u>(2,392,630)</u>	<u>2,865,000</u>

(d) 应付辞退福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内退福利(附注四(34))	1,160,000	1,278,000
其他辞退福利(i)	<u>1,338,176</u>	<u>1,338,176</u>
	<u>2,498,176</u>	<u>2,616,176</u>

(i) 2023 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 14,126,035 元 (2022 年度：2,893,734 元)。

(26)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消费税	73,794,904	87,601,901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702,207	55,230,198
应交土地使用税	4,831,953	4,831,953
未交增值税	637,391	24,542,717
其他	20,433,310	21,042,835
	<u>118,399,765</u>	<u>193,249,604</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促销费	2,978,276,681	2,566,403,266
研发项目费用	968,699,606	1,139,399,835
工程款	539,487,510	534,127,177
商品运输费	148,140,843	239,369,691
广告及新产品策划费	166,568,934	160,966,200
保证金	124,132,883	111,554,518
咨询费	31,808,406	22,274,659
技改项目费用	23,333,420	51,152,889
商标管理费	17,037,453	13,971,9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63,836	6,463,836
其他	941,026,521	827,024,491
	<u>5,944,976,093</u>	<u>5,672,708,511</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967,233,887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1,696,105,568 元)，主要包含收取的经销商及维修站保证金，以及应付促销费、应付研发费款项、应付工程款。鉴于与经销商等仍有业务往来，工程项目以及研发项目尚未验收完成，该等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四(31))	80,070,149	72,224,68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30))	13,313,749	456,071
	<u>93,383,898</u>	<u>72,680,756</u>

(29)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预计负债 (附注四(32))	356,115,630	374,617,524
其他	17,833,000	12,272,018
	<u>373,948,630</u>	<u>386,889,54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a)	1,855,219	2,280,355
信用借款(b)	12,849,944	19,033,77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28))	(13,313,749)	(456,071)
	<u>1,391,414</u>	<u>20,858,057</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为美元长期借款(美元 261,937 元)(附注七(5)(c))，由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保证，系自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市赣江支行借入，利息每半年支付一次，本金应于 2007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7 年 10 月 27 日期间分次偿还。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 南昌市赣江支行	1998 年 2 月 27 日	2027 年 10 月 27 日	美元	1.5%	261,937	1,855,219	327,421	2,280,355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信用借款本金应于 2024 年内分次偿还。
-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5%至 2.5%(2022 年 12 月 31 日：1.5%至 2.5%)。

(31)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a)	218,076,092	265,315,03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附注四(28))	(80,070,149)	(72,224,685)
	<u>138,005,943</u>	<u>193,090,351</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纳入租赁负债，但将导致未来潜在现金流出的事项。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预计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产品质量保证(a)	610,033,067	330,658,844	(282,305,185)	658,386,726
合同履约预计负债	<u>15,347,046</u>	<u>-</u>	<u>(1,917,879)</u>	<u>13,429,167</u>
	625,380,113	330,658,844	(284,223,064)	671,815,893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 预计负债 (附注四(29))	<u>(374,617,524)</u>			<u>(356,115,630)</u>
	<u>250,762,589</u>			<u>315,700,263</u>

(a) 产品质量保证为本集团为出售的成品车辆在担保期内免费提供售后服务、产品保修等服务而预计产生的费用。

(33) 递延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u>60,849,643</u>	<u>10,265,000</u>	<u>(3,513,282)</u>	<u>67,601,361</u>

(a) 政府补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计入其他收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335,417	-	(1,610,714)	8,724,70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u>50,514,226</u>	<u>10,265,000</u>	<u>(1,902,568)</u>	<u>58,876,658</u>
	<u>60,849,643</u>	<u>10,265,000</u>	<u>(3,513,282)</u>	<u>67,601,361</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符合负债确认条件的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	56,916,000	55,374,000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u>(4,025,000)</u>	<u>(4,081,000)</u>
	<u>52,891,000</u>	<u>51,293,000</u>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附注四(25)(c)、附注四(25)(d))。

针对退休及内退员工，本集团在其退休或内退期间为其发放一定金额的补充福利，福利金额的大小取决于员工退休或内退时的职位、工龄以及工资等，并根据通货膨胀率等因素进行适时的调整。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义务是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的，并经外部独立精算师进行审阅。

(a) 本集团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变动情况如下：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55,374,000	59,941,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当期服务成本	1,141,000	1,161,000
—过去服务成本	-	-
—立即确认的精算(损失)/利得	(331,000)	82,000
—利息净额	1,610,000	1,744,000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的重新计量		
—精算损失/(利得)	2,593,000	(3,918,000)
其他变动		
—已支付的福利	(3,471,000)	(3,636,000)
期末余额	<u>56,916,000</u>	<u>55,374,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b) 本集团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50%	3.00%
通货膨胀率	2.00%	2.00%
工资及福利增长率	0%-6%	0%-6%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确定，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c) 本集团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假设的变动幅度	对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影响	
		假设增加	假设减小
折现率	0.5%	下降 5.8%	上升 6.6%
通货膨胀率	0.5%	上升 3.8%	下降 3.3%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一个假设发生变动而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但实际上各种假设通常是相互关联的。上述敏感性分析在计算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时也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d) 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使本集团面临各种风险，主要风险有国债利率的变动风险，通货膨胀风险等。国债利率的下降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补充退休及内退人员福利义务是与通货膨胀挂钩，通货膨胀的上升将导致设定受益负债的增加。

(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将于一年以后结转收入的合同 负债(附注四(24))	<u>120,293,201</u>	<u>118,240,58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股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45,140	-	-	-	-	-	745,1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	-	-	-	-	-	5,700
	<u>750,840</u>	<u>-</u>	<u>-</u>	<u>-</u>	<u>-</u>	<u>-</u>	<u>750,84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18,463,160	-	-	-	-	-	518,463,16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000,000	-	-	-	-	-	344,000,000
	<u>862,463,160</u>	<u>-</u>	<u>-</u>	<u>-</u>	<u>-</u>	<u>-</u>	<u>862,463,160</u>
	<u>863,214,000</u>	<u>-</u>	<u>-</u>	<u>-</u>	<u>-</u>	<u>-</u>	<u>863,214,000</u>

自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2 月 13 日实施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750,840 股份目前暂未实现流通。本报告期内，无限售流通股解除限售条件。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股本(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45,140	-	-	-	-	-	745,1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00	-	-	-	-	-	5,700
	<u>750,840</u>	<u>-</u>	<u>-</u>	<u>-</u>	<u>-</u>	<u>-</u>	<u>750,840</u>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518,463,160	-	-	-	-	-	518,463,160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000,000	-	-	-	-	-	344,000,000
	<u>862,463,160</u>	<u>-</u>	<u>-</u>	<u>-</u>	<u>-</u>	<u>-</u>	<u>862,463,160</u>
	<u>863,214,000</u>	<u>-</u>	<u>-</u>	<u>-</u>	<u>-</u>	<u>-</u>	<u>863,214,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资本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816,609,422	-	-	816,609,422
其他资本公积	22,833,068	-	-	22,833,068
	<u>839,442,490</u>	<u>-</u>	<u>-</u>	<u>839,442,490</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816,609,422	-	-	816,609,422
其他资本公积	22,833,068	-	-	22,833,068
	<u>839,442,490</u>	<u>-</u>	<u>-</u>	<u>839,442,49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23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子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精算利得	(13,484,250)	(7,087,750)	(20,572,000)	(2,593,000)	-	(4,494,750)	(7,087,750)	-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子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精算利得	(16,422,750)	2,938,500	(13,484,250)	3,918,000	-	(979,500)	2,938,500	-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盈余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431,607,000</u>	-	-	<u>431,607,000</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431,607,000</u>	-	-	<u>431,607,00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的决议，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不再提取 (2022 年度：未提取)。

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在得到相应的批准后，任意盈余公积金方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40)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7,123,038,093	6,437,603,84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475,597,266	915,049,168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a)	<u>(366,002,736)</u>	<u>(229,614,924)</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8,232,632,623</u>	<u>7,123,038,093</u>

(a) 根据 2023 年 6 月 16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 0.424 元，按已发行股份 863,214,000 计算，共计 366,002,736 元。

根据 2024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 0.684 元，按已发行股份 863,214,0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590,438,376 元(附注十)。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2,673,950,278	29,592,525,919
其他业务收入	493,374,803	507,757,923
	<u>33,167,325,081</u>	<u>30,100,283,842</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7,647,797,674	25,336,987,529
其他业务成本	417,730,549	475,277,339
	<u>28,065,528,223</u>	<u>25,812,264,86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整车	30,379,757,733	25,855,510,801	27,069,207,538	23,355,537,374
销售零部件	1,719,943,033	1,230,323,685	2,412,993,540	1,872,040,360
汽车保养服务及其他	574,249,512	561,963,188	110,324,841	109,409,795
	<u>32,673,950,278</u>	<u>27,647,797,674</u>	<u>29,592,525,919</u>	<u>25,336,987,52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330,754,338	296,981,256	366,469,354	339,411,405
其他	162,620,465	120,749,293	141,288,569	135,865,934
	<u>493,374,803</u>	<u>417,730,549</u>	<u>507,757,923</u>	<u>475,277,33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集团按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等	材料及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0,379,757,733	1,719,943,033	574,249,512	-	32,673,950,278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30,379,757,733	1,719,943,033	-	-	32,099,700,76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574,249,512	-	574,249,512
其他业务收入(i)	-	-	-	493,374,803	493,374,803
	<u>30,379,757,733</u>	<u>1,719,943,033</u>	<u>574,249,512</u>	<u>493,374,803</u>	<u>33,167,325,081</u>
	2022 年度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等	材料及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7,069,207,538	2,412,993,540	110,324,841	-	29,592,525,919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7,069,207,538	2,412,993,540	-	-	29,482,201,07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10,324,841	-	110,324,841
其他业务收入(i)	-	-	-	507,757,923	507,757,923
	<u>27,069,207,538</u>	<u>2,412,993,540</u>	<u>110,324,841</u>	<u>507,757,923</u>	<u>30,100,283,842</u>

(i) 本集团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等。其中，材料销售收入于某一时点确认，提供技术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4,034,193 元，其中，本集团预计 137,176,924 元及 106,564,068 元将于 2024 年度确认为整车及零部件收入和汽车保养服务等收入，120,293,201 元将于 2025 年度至 2029 年度内确认为汽车保养服务等收入。

(42)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消费税	807,035,414	690,818,7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093,798	99,989,565
教育费附加	53,936,767	98,742,654
土地使用税	20,610,246	22,286,670
房产税	19,364,219	20,887,510
印花税	18,749,571	18,217,884
其他	381,313	451,064
	<u>974,171,328</u>	<u>951,394,11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销售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促销费	521,049,350	413,790,869
保修费	330,658,844	381,747,663
工资及福利	230,660,091	214,370,379
广告及新产品策划费	168,368,816	187,517,174
仓储费	49,903,377	48,853,162
包装材料费	33,681,580	31,608,268
折旧摊销费	12,751,571	3,558,412
其他	119,618,818	163,448,784
	<u>1,466,692,447</u>	<u>1,444,894,711</u>

(44) 管理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福利	565,612,010	544,315,552
折旧摊销费	147,236,553	143,207,652
商标管理费	69,249,223	68,813,097
修理费用	30,690,596	37,951,031
咨询费	24,038,091	26,261,406
办公费用	11,811,212	17,095,983
搬运及车辆费	3,212,158	11,458,649
其他	131,608,188	115,682,975
	<u>983,458,031</u>	<u>964,786,345</u>

(45) 研发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福利	574,111,697	430,170,063
设计费	209,447,053	304,491,964
材料费	242,947,545	197,330,293
折旧摊销费	67,981,814	220,663,278
其他	191,713,503	330,674,032
	<u>1,286,201,612</u>	<u>1,483,329,63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31,751,482	36,417,358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0,093,308	12,887,851
利息费用	41,844,790	49,305,209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37,934,702)	(220,037,622)
其他利息收入	(13,117,861)	(16,271,337)
利息收入	(251,052,563)	(236,308,959)
汇兑损益	2,882,286	22,205,504
其他	1,416,733	890,900
	<u>(204,908,754)</u>	<u>(163,907,346)</u>

(4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257,637,510	(3,902,524)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5,132,665,845	22,878,764,631
职工薪酬费用	2,666,489,192	2,556,734,264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916,013,071	906,176,838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303,459,508	199,424,503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82,225,674	70,119,650
运输费用	499,191,963	610,883,899
促销费用	521,049,350	413,790,869
保修费用	330,658,844	381,747,663
设计费用	209,447,053	304,491,964
广告及新产品策划费	168,368,816	187,517,174
技术开发费	166,375,068	190,609,379
固定资产维修和维护费用(a)	130,842,815	122,958,397
其他费用	417,455,604	885,958,847
	<u>31,801,880,313</u>	<u>29,705,275,554</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费用按性质分类(续)

(a) 针对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条件的日常修理费用，本集团将与存货的生产和加工相关的计入存货成本并相应结转至营业成本，将与研发部门、行政部门和销售部门相关的分别计入研发费用、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

(b) 如附注二(22)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3年度金额为2,619,206元(2022年度：5,147,442元)。

出租人未免除本集团 2023 年度的租金(2022 年度：22,851 元，本集团已将上述租金减免额冲减当期租金费用)。

(48)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2,193,642	763,162
存货跌价损失	73,577,937	6,479,606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609,665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744,314	-
	<u>345,125,558</u>	<u>7,242,768</u>

(49)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17,292	12,497,4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376	(701,95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00,857)	318,421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0,328)	(47,041)
	<u>5,964,483</u>	<u>12,066,84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			
—政府扶持资金	552,216,000	906,908,6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活动相关补贴	2,752,567	810,319	与收益相关
—设备采购相关补贴	1,610,714	939,583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补贴	6,520,850	33,132,873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等	4,429,635	1,535,181	—
	<u>567,529,766</u>	<u>943,326,556</u>	

(51)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损失(附注四(6))	(9,867,768)	(15,303,26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9,591,118)	(8,768,433)
远期外汇结售汇投资收益/(损失)	6,757,648	(13,534,785)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2,122,192	1,523,836
	<u>(10,579,046)</u>	<u>(36,082,647)</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损失)/收益	(3,432,004)	13,677,3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结构性存款	604,877	(242,329)
	<u>(2,827,127)</u>	<u>13,434,98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资产处置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u>(3,908,476)</u>	<u>391,369,117</u>	<u>(3,908,476)</u>

(54)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收入	2,016,394	3,539,296	2,016,394
其他	<u>6,859,486</u>	<u>248,972</u>	<u>6,859,486</u>
	<u>8,875,880</u>	<u>3,788,268</u>	<u>8,875,880</u>

(55)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损失	3,544,912	2,117,642	3,544,912
对外捐赠	2,005,050	2,007,280	2,005,050
其他	<u>491,061</u>	<u>357,040</u>	<u>491,061</u>
	<u>6,041,023</u>	<u>4,481,962</u>	<u>6,041,023</u>

(56)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		
所得税	(36,527,990)	55,769,297
递延所得税	<u>(229,824,580)</u>	<u>(19,081,691)</u>
	<u>(266,352,570)</u>	<u>36,687,60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798,142,127	899,566,2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19,721,319	134,934,934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7,690,005)	108,932,026
加计扣除	(211,427,507)	(230,686,39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及暂时性差异	138,918,718	23,495,176
税收抵免	-	(1,487,861)
不能抵扣的投资损失	1,438,668	1,315,26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2,686,237	184,461
所得税费用	<u>(266,352,570)</u>	<u>36,687,606</u>

(57)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75,597,266	915,049,16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863,214,000	863,214,000
基本每股收益	<u>1.71</u>	<u>1.06</u>

(b)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23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22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	570,888,569	955,101,654
保证金	55,489,359	60,562,160
其他	26,712,624	33,097,597
	<u>653,090,552</u>	<u>1,048,761,411</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研究开发费	749,170,775	816,368,325
促销费	480,783,867	476,208,872
保修费	346,082,383	394,991,987
广告费	169,899,863	173,112,926
维修费	89,032,387	83,223,085
咨询费	65,342,130	55,227,003
商标使用费	59,191,201	64,658,976
保证金	39,706,110	78,907,867
其他	531,422,650	533,553,375
	<u>2,530,631,366</u>	<u>2,676,252,416</u>

(c)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结构性存款到期收到的现金	<u>300,000,000</u>	<u>200,000,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d)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结构性存款支付的现金	<u>500,000,000</u>	<u>100,000,000</u>

(e)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	236,531,137	213,506,326
其他利息	<u>17,591,395</u>	<u>17,774,117</u>
	<u>254,122,532</u>	<u>231,280,443</u>

(f)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00,000,000	-
支付租赁负债	35,327,443	18,852,333
其他	<u>203,835</u>	<u>127,976</u>
	<u>735,531,278</u>	<u>18,980,30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1,064,494,697	862,878,619
加：资产减值损失(附注四(48))	345,125,558	7,242,768
信用减值损失(附注四(49))	5,964,483	12,066,846
固定资产折旧(附注四(14))	916,013,071	906,176,838
无形资产摊销(附注四(17))	303,459,508	199,424,503
使用权资产折旧(附注四(16))	82,225,674	70,119,650
处置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7,453,268	(389,251,475)
财务收入	(206,132,603)	(164,683,747)
投资损失(附注四(51))	10,579,046	36,082,6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附注四(52))	2,827,127	(13,434,98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225,776,111)	(18,386,50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减少	(4,048,469)	(695,186)
存货的减少/(增加)	356,811,018	(324,847,715)
预计负债的增加	46,435,780	36,427,4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1,243,438,837	(2,216,547,6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639,523,406	(521,146,011)
其他货币资金的增加	(20,854,424)	-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67,539,866</u>	<u>(1,518,573,95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746,518,615	8,543,193,654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8,543,193,654)</u>	<u>(9,569,051,31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3,203,324,961</u>	<u>(1,025,857,66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银行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其他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其他 (含一年内到期)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21,314,128	6,469,701	265,315,036	-	1,393,098,8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	4,278,854,833	-	-	749,000,000	5,027,854,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4,117,072,291)	(367,307,955)	(35,327,443)	(700,203,835)	(5,219,911,524)
本年计提的利息	31,569,172	182,310	10,093,308	-	41,844,790
本年计提的股利	-	366,002,736	-	-	366,002,736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变动	39,321	1,121,722	(22,004,809)	203,835	(20,639,93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314,705,163</u>	<u>6,468,514</u>	<u>218,076,092</u>	<u>49,000,000</u>	<u>1,588,249,76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53,646,811	7,656,947,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财务公司存款	<u>1,092,871,804</u>	<u>886,245,919</u>
	<u>11,746,518,615</u>	<u>8,543,193,654</u>

- (i) 如附注四(1)所述，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854,424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长期借款— 美元	261,937	7.0827	<u>1,855,219</u>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0,292,506	7.0827	143,725,731
欧元	33,288	7.8592	<u>261,617</u>
			<u>143,987,34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铃销售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50,000,000	汽车零售、批发、租赁	100%	-	投资设立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
江铃重汽	山西太原	山西太原	1,323,793,174	汽车制造与销售	100%	-	业合并
深圳福江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10,000,000	汽车零售、批发、租赁	100%	-	投资设立
广州福江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10,000,000	汽车零售、批发、租赁	100%	-	投资设立
江铃福特(上海)(a)	上海	上海	200,000,000	汽车销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51%	-	投资设立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本集团综合考虑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的持股比例	2023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23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江铃福特(上海)	49%	(411,102,569)	-	(365,273,118)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铃福特(上海)	614,328,924	334,081,469	948,410,393	1,687,054,531	6,811,204	1,693,865,735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净亏损	综合损失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铃福特(上海)	643,047,862	(838,984,834)	(838,984,834)	366,124,54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 Ford Motor Company(“Ford”)已分别实缴 102,000,000 元及 98,000,000 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综合考虑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确定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列示如下：

	注册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 – 动力公司	山西太原	40%	-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动力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动力公司
流动资产	194,206,175	194,926,320
非流动资产	443,606,551	426,146,460
资产合计	637,812,726	621,072,780
流动负债	147,988,407	107,387,068
非流动负债	74,039	152,778
负债合计	148,062,446	107,539,846
少数股东权益	195,900,112	205,413,1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3,850,168	308,119,76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195,900,112	205,413,174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4,425,830)	(15,210,808)
—其他(ii)	20,853,323	20,853,32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2,327,605	211,055,689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b)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续)

	2023 年度 动力公司	2022 年度 动力公司
营业收入	52,305,024	92,711,191
净亏损	(29,383,136)	(26,440,535)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损失总额	<u>(29,383,136)</u>	<u>(26,440,535)</u>
本集团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的净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均不构成业务。

(ii) 其他调整事项主要是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

(c)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u>31,470,743</u>	<u>37,427,133</u>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亏损)/利润(i)	(863,034)	1,018,493
其他综合收益(i)	-	-
综合(损失)/收益总额	<u>(863,034)</u>	<u>1,018,493</u>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收入及利润主要由汽车整车的制造和国内销售构成，本集团主要资产均在中国。本集团管理层把本集团经营业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评价。因此，本年度未编制分部报告。

2023 年度，本集团从某单一客户取得的营业收入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比重超过 10%，金额为 9,207,385,268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27.76%(2022 年度：19.62%)。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主要股东情况

(a)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江铃投资	国有企业	中国南昌	邱天高	投资及资产管理	91360125MA38LUR91F
Ford	外国企业	美国	William Clay Ford, Jr.	汽车制造及销售	不适用

(b) 主要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江铃投资	1,000,000,000	-	-	1,000,000,000
Ford	美元42,000,000元	-	-	美元42,000,000元

(c) 主要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铃投资	41.03%	41.03%	41.03%	41.03%
Ford	32%	32%	32%	32%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五(1)。

(3) 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的情况请参见附注四(13)。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江铃集团	江铃投资之主要股东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长安”)	江铃投资之主要股东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南昌)富山能源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南昌齿轮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江铃集团之全资子公司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铃格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控股子公司
Ford Motor Co. Thailand Ltd.	Ford 之全资子公司
Ford Global Technologies, LLC	Ford 之全资子公司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Ford 之全资子公司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Ford 之全资子公司
Ford Trading Company, LLC	Ford 之全资子公司
Auto Allianc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Ford 之控股子公司
Ford Otomotiv Sanayi A.S.	Ford 之控股子公司
Ford Vietnam Limited	Ford 之控股子公司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Ford 之合营企业
江铃物资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江铃集团福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南昌江铃集团鑫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江铃集团博亚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上饶实业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旅居车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间接控制之子公司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大理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贵州万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北京北方长福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重庆长安所属集团子公司
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合营企业
帝宝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西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江铃集团之联营企业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234,830,816	893,746,762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073,623,228	924,968,624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原辅料采购	742,956,579	853,482,030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739,454,498	592,001,464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76,134,340	591,833,347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71,593,708	667,746,553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502,323,040	522,742,154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30,845,695	369,597,043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18,072,152	463,742,380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79,622,115	324,877,090
Ford	零部件采购	209,574,211	322,131,155
江西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96,007,909	103,896,591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92,633,046	180,558,765
翰昂零部件	零部件采购	145,092,844	158,047,018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15,360,810	101,065,187
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15,311,831	102,105,085
江西铃格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9,811,815	77,843,750
帝宝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0,792,520	72,666,598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6,590,311	41,535,015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5,254,361	35,235,246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原辅料采购	34,228,198	21,762,663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续):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9,984,492	41,230,580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9,236,531	28,779,924
Auto Allianc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零部件采购	23,272,017	32,471,122
江铃汽车集团(南昌)富山能源有限公司	原辅料采购	21,306,073	-
江西江铃集团博亚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21,152,868	19,380,235
江西江铃集团福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2,877,795	11,199,030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1,810,460	10,490,081
江西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10,792,593	5,568,158
江铃物资公司	原辅料采购	9,453,368	32,216,397
南昌江铃集团鑫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6,916,734	6,378,562
Ford Otomotiv Sanayi A.S.	零部件采购	6,124,706	11,853,176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5,902,036	15,633,287
江铃集团	零部件采购	5,567,401	88,653,236
Ford Motor Co. Thailand Ltd.	零部件采购	5,025,699	3,277,641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4,416,533	17,697,962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上饶实业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3,640,870	961,843
南昌齿轮锻造有限责任公司	零部件采购	1,700,955	3,004,555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889,693	12,857,369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零部件采购	808,561	3,423,048
其他关联方	零部件采购	974,591	1,140,326
		<u>7,991,968,003</u>	<u>7,767,801,05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续):

本集团从关联方所采购的产品分为两类：进口件采购和国产件采购。

- 向Ford或其供应商采购进口件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 向其他关联方采购国产配套件的价格，是通过报价、成本核算，双方谈判来确定，并定期调整。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送车费、搬运费等	279,310,486	298,629,305
Ford Global Technologies, LLC	商标管理费、技术开发	230,160,051	246,334,027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设计费、人员费用	194,494,776	14,496,038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搬运费、仓储费等	80,922,767	30,384,153
Ford	技术服务、人员费用	54,350,740	204,118,407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设计费、人员费用等	59,693,175	21,474,039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餐饮费	32,267,146	24,868,735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费、广告费等	16,523,698	15,899,222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5,415,319	-
江铃汽车集团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物业费等	10,527,990	4,362,127
Ford Otomotiv Sanayi A.S.	技术服务及技术开发	7,096,986	15,125,422
江铃集团	劳务费、租赁费等	4,843,455	1,492,519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服务费、劳务费等	4,654,227	8,263,784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设计费、试验费	2,418,126	-
重庆长安	人员费用	2,394,350	2,458,047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三包费用、促销费	2,172,513	1,202,470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三包费用、促销费	1,941,436	1,168,824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包费用、促销费	1,821,952	1,276,480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包费用、促销费	1,471,768	7,850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包费用、促销费	1,375,979	1,203,126
大理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三包费用、促销费	1,112,059	940,958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接受劳务(续):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修理费	1,000,000	-
山西云内动力有限公司	咨询费	-	4,109,652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劳务费、租赁费	-	2,021,395
其他关联方		5,948,800	6,778,331
		<u>1,011,917,799</u>	<u>906,614,911</u>

本集团接受关联方劳务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整车及配件等	9,195,254,309	5,898,939,789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等	233,284,195	472,883,971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38,140,667	71,361,087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17,122,584	104,259,399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废旧物资等	61,983,828	69,766,263
重庆安福汽车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59,076,555	51,437,264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57,023,957	47,550,057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天津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53,741,159	45,104,628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52,044,606	48,716,119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41,569,726	74,175,180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33,140,757	51,205,027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30,991,252	225,441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30,173,657	21,171,806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24,605,654	9,138,891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20,799,067	13,331,531
大理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20,415,905	41,230,522
贵州万佳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9,961,873	13,260,858
北京北方长福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19,437,596	17,459,735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6,554,633	12,877,775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3,346,388	11,141,173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1,140,167	9,721,317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续):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8,541,781	258,768,616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配件	6,378,430	27,134,967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3,379,221	3,317,971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及废旧物资	3,024,062	3,496,119
江铃集团	销售配件、劳务费	1,746,828	3,931,336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517,492	1,964,144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060,073	1,150,970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	1,036,350	941,880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配件等	804,119	4,886,482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整车等	482,009	3,351,832
其他关联方		2,984,373	3,212,286
		<u>10,280,763,273</u>	<u>7,397,114,436</u>

本集团销售产品予关联方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

(i)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当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4,000	4,909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旅居车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2,945
		<u>54,000</u>	<u>7,854</u>

(ii)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当年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铃集团	房屋建筑物	<u>27,245,841</u>	<u>-</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续)

(iii)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铃集团	房屋建筑物	251,975	311,629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247,082	549,276
		<u>499,057</u>	<u>860,905</u>

(c) 接受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855,219	2001 年 3 月 5 日	2029 年 10 月 30 日	未履行完毕

2023 年度，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集团的部分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最高担保限额为美元 2,282,123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为本集团银行借款美元 261,937 元，折合人民币 1,855,219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327,421 元，折合人民币 2,280,355 元)提供借款担保。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d) 资产转让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133,360	249,367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	4,527,773
		<u>133,360</u>	<u>4,777,140</u>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资产转让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资产购买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48,867,431	30,269,160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33,005,751	19,523,883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5,020,583	9,660,000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4,050,000	-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1,071,960	-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固定资产	553,857	456,637
		<u>102,569,582</u>	<u>59,909,680</u>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资产购买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f) 长期技术许可购买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Ford	长期技术许可购买	-	129,021,097
Ford Otomotiv Sanayi A.S.	长期技术许可购买	-	8,392,035
		<u>-</u>	<u>137,413,13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g) 提供技术共享及分销服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服务	79,761,786	55,006,000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分销、技术服务	28,210,737	12,978,451
Ford Vietnam Limited	技术服务	12,700,000	14,390,000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2,130,959	8,155,000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990,000	710,000
Ford	技术服务	3,313,725	18,690,000
Ford Trading Company, LLC	技术服务	1,509,518	2,206,000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	190,000
		<u>141,616,725</u>	<u>112,325,451</u>

本集团提供技术共享予关联方的价格以双方协议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h)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3年度	2022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2,564,194</u>	<u>11,606,369</u>

(i) 利息收入

	2023年度	2022年度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5,036,500</u>	<u>17,130,577</u>

存放于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银行存款按银行同期人民币存款年利率0.455%-2.25%计收利息(2022年：1.725%-2.25%)。

(j) 利息费用

	2023年度	2022年度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120,000	-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1,250,000
	<u>150,000</u>	<u>1,250,000</u>

(k) 购买燃料消耗积分

	2023年度	2022年度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233,811	819,000
江西江铃集团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	64,474,060
	<u>233,811</u>	<u>65,293,06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2,681,807,388	(5,431,789)	1,809,124,109	(1,495,512)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39,985,715	(48,790)	9,109,228	(5,477)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32,388,453	(106,014)	46,820,892	(140,841)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11,507,006	(34,521)	3,650,860	(10,953)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9,873,973	(29,622)	254,748	(764)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564,961	(9,076)	60,082,649	(329,953)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5,471,828	(6,565)	-	-
Ford Vietnam Limited	5,320,000	(15,960)	3,250,000	(9,750)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4,507,064	(13,521)	1,727,858	(5,184)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3,792,069	(11,376)	3,326,672	(9,980)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938,482	(8,815)	1,773,035	(5,319)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2,827,718	(144,662)	105,372,893	(963,329)
南昌恒欧实业有限公司	2,114,644	(6,344)	322,458	(967)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75,203	(3,826)	555,437	(1,666)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304,992	(915)	1,340,748	(4,022)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	1,735,793	(744)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	-	21,973,800	(65,921)
其他关联方	3,463,319	(12,060)	2,767,218	(7,393)
	<u>2,815,142,815</u>	<u>(5,883,856)</u>	<u>2,073,188,398</u>	<u>(3,057,77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8,636,151	(67,362)	10,231,067	(30,693)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4,614,745	(35,995)	4,614,745	(13,844)
其他关联方	245,356	(1,914)	4,000	(12)
	<u>13,496,252</u>	<u>(105,271)</u>	<u>14,849,812</u>	<u>(44,54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账款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u>144,390,937</u>	<u>233,947,199</u>
应收款项融资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00	40,000,000
	江西江铃集团晶马汽车有限公司	11,000,000	3,000,000
	江西五十铃汽车有限公司	3,950,000	600,000
	江西五十铃发动机有限公司	1,264,651	-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	50,000,000
		<u>59,214,651</u>	<u>93,600,000</u>
应收票据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	<u>600,000,000</u>
银行存款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092,871,804</u>	<u>886,245,919</u>
短期借款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u>200,000,000</u>
财司交易(a)	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u>13,982,325,897</u>	<u>13,263,312,181</u>

- (a) 2023 年度，本集团通过江铃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进行销售货款的结算等交易为 13,982,325,897 元(2022 年度：13,263,312,181 元)，无通过电子商业汇票买方付息贴现业务结算的销售货款金额(2022 年度：169,310,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在前述业务下产生的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2022 年 12 月 31 日：140,330,000 元)。本集团已转移其电子商业汇票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予以终止确认。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26,325,735	538,861,064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393,207,678	280,456,600
江西江铃李尔内饰系统有限公司	365,099,029	341,829,498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271,344,575	295,727,129
江西江铃底盘股份有限公司	251,320,872	287,843,287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02,046,109	168,502,531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194,714,700	209,344,967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89,401,630	51,617,596
Ford	86,590,606	63,701,961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64,278,792	59,831,745
南昌佛吉亚排气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62,653,105	142,695,801
江西凌云汽车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46,765,963	22,971,514
南昌江铃集团胜维德赫华翔汽车镜有限公司	34,028,487	48,052,587
南昌银轮热交换系统有限公司	33,494,753	38,139,971
江西铃格有色金属加工有限公司	33,447,909	29,858,865
翰昂零部件	28,561,752	52,260,989
帝宝交通器材(南昌)有限公司	28,378,407	29,824,381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22,470,866	48,084,822
江西铃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9,443,919	15,959,512
南昌联达机械有限公司	13,769,421	15,928,121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10,453,228	15,558,679
江西江铃集团博亚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8,114,273	6,664,021
江西江铃集团奥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868,703	4,202,862
江铃控股有限公司	6,295,798	7,254,527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5,740,862	2,891,546
江西明芳汽车部件工业有限公司	3,734,394	5,244,867
南昌江铃集团鑫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571,782	1,532,286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上饶实业有限公司	3,108,061	466,172
Ford Motor Co. Thailand Ltd.	2,269,745	595,603
江铃汽车集团(南昌)富山能源有限公司	2,102,733	-
江铃集团	1,812,893	21,226,897
江西江铃集团福鑫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485,717	3,044,022
Auto Alliance (Thailand) Company Limited	306,304	5,080,988
江铃物资公司	31,440	1,444,482
其他关联方	3,200,812	3,223,935
	<u>2,826,441,053</u>	<u>2,819,923,828</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Ford	91,949,142	190,788,653
	Ford Global Technologies, LLC	66,643,015	57,966,899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64,113,619	73,068,908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44,553,591	17,583,786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33,884,078	2,397,259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3,662,480	15,949,537
	福特汽车(中国)有限公司	16,138,211	14,421,987
	南昌江铃集团实顺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0,400,985	7,599,823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10,086,404	11,939,889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8,149,662	-
	江铃汽车集团公司物业管理公司	6,473,088	22,736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股份有限公司	5,072,940	5,156,445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改装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420,456	18,560,568
	江西江铃汽车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3,100,412	4,883,512
	江西中联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2,724,194	3,415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2,565,523	6,064,606
	江铃集团	2,445,557	-
	重庆长安	2,394,350	2,458,047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96,615	273,531
	Ford Otomotiv Sanayi A.S.	1,425,533	4,749,574
	翰昂零部件	1,283,100	1,475,000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	1,010,529	5,804
	南昌友星电子电器有限公司	926,940	1,908,865
南昌宝江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46,121	1,121,868	
其他关联方	6,188,632	5,153,305	
	<u>411,355,177</u>	<u>443,554,017</u>	
合同负债	福特汽车工程研究(南京)有限公司	23,208,214	-
	贵州万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142,607	1,902,370
	成都万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50,217	1,056,081
	重庆安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98,689	1,112,609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3,028	1,143,867
	其他关联方	2,680,563	1,869,420
	<u>34,483,318</u>	<u>7,084,347</u>	
租赁负债	江铃集团	17,016,922	4,732,873
	江西江铃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1,390,961	9,542,357
		<u>18,407,883</u>	<u>14,275,23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资本性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江铃汽车集团江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134,108	-
南昌江铃华翔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20,786,749
江西江铃专用车辆厂有限公司	-	11,091,570
南昌江铃集团联成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4,678,200
麦格纳动力总成(江西)有限公司	-	3,955,000
	<u>11,134,108</u>	<u>40,511,519</u>

关联方承诺中担保事项参见附注七(5)(c)。

八 或有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九 承诺事项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u>636,424,000</u>	<u>484,700,000</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24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 0.684 元，按已发行股份 863,214,000 计算，拟派发现金股利共计 590,438,376 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外币借款为 261,937 美元，折合人民币 1,855,219 元，本集团通过签署外汇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附注四(3)、附注四(30))。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459,306	-	459,30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3,805	-	463,805
长期借款	1,391,414	-	1,391,414
其他应付款	143,725,731	261,617	143,987,348
	<u>146,040,256</u>	<u>261,617</u>	<u>146,301,87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808,826	2,163,872	2,972,698
	<u>808,826</u>	<u>2,163,872</u>	<u>2,972,698</u>
外币金融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6,071	-	456,071
长期借款	1,824,284	-	1,824,284
其他应付款	253,263,898	247,094	253,510,992
	<u>255,544,253</u>	<u>247,094</u>	<u>255,791,34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各类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12,370,52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 21,592,894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 1,3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00,000,000 元)为固定利率借款，长期借款美元 261,93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美元 327,421 元)为固定利率合同，长期借款人民币 12,849,94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9,033,773 元)为固定利率合同，因此无重大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以固定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的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长期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 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 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 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 无)。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 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 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 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 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4,453,333	-	-	-	1,304,453,333
衍生金融负债	459,306	-	-	-	459,306
应付账款	9,476,215,223	-	-	-	9,476,215,223
其他应付款	5,944,976,093	-	-	-	5,944,976,093
租赁负债	87,312,608	76,170,689	66,393,248	-	229,876,545
长期借款	13,361,423	482,936	945,003	-	14,789,362
	<u>16,826,777,986</u>	<u>76,653,625</u>	<u>67,338,251</u>	<u>-</u>	<u>16,970,769,862</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00,000,000	-	-	-	1,100,000,000
应付账款	9,015,978,354	-	-	-	9,015,978,354
其他应付款	5,672,708,511	-	-	-	5,672,708,511
租赁负债	81,918,426	71,289,585	132,786,495	-	285,994,506
长期借款	488,566	19,515,498	1,404,129	-	21,408,193
	<u>15,871,093,857</u>	<u>90,805,083</u>	<u>134,190,624</u>	<u>-</u>	<u>16,096,089,564</u>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无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级别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结构性存款	-	200,604,877	-	200,604,877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	-	123,170,062	123,170,062
	<u>-</u>	<u>200,604,877</u>	<u>123,170,062</u>	<u>323,774,939</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按上述三个级别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同	-	459,306	-	459,306
	<u>-</u>	<u>459,306</u>	<u>-</u>	<u>459,30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级别列示如下：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	-	376,662,817	376,662,817
衍生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同	-	2,972,698	-	2,972,698
	<u>-</u>	<u>2,972,698</u>	<u>376,662,817</u>	<u>379,635,515</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2023 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续)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 利得(a)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 资产计入 2023 年度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u>376,662,817</u>	<u>3,737,982,954</u>	<u>(3,991,475,709)</u>	<u>123,170,062</u>	<u>-</u>	<u>-</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的 利得(a)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的 资产计入 2022 年度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u>201,511,670</u>	<u>3,664,369,012</u>	<u>(3,489,217,865)</u>	<u>376,662,817</u>	<u>-</u>	<u>-</u>

(a)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已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公允价值估计(续)

(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3)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及长期借款等。

本集团所有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长期借款及租赁负债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十三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产权比率监控资本。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产权比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总额	1,314,705,163	1,121,314,128
股东权益合计	9,984,872,620	9,240,646,784
产权比率	<u>13%</u>	<u>1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4,674,277,592	2,444,372,969
减：坏账准备	<u>(79,901,432)</u>	<u>(75,474,642)</u>
	<u>4,594,376,160</u>	<u>2,368,898,327</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490,861,735	2,281,564,617
一年以上	<u>183,415,857</u>	<u>162,808,352</u>
	<u>4,674,277,592</u>	<u>2,444,372,969</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余额	原因及回款风险
深圳福江	73,835,212	本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深圳福江的款项进行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该等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公司 1	72,230,000	因欠款公司经营困难，并涉及数项诉讼，本公司认为该应收款项难以收回，因此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4,388,156,996</u>	<u>(5,452,155)</u>	<u>94%</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722,220,010	37%	(72,230,000)	4.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952,057,582	63%	(7,671,432)	0.26%
	<u>4,674,277,592</u>	<u>100%</u>	<u>(79,901,432)</u>	<u>1.71%</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419,378,082	17%	(72,230,000)	17.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2,024,994,887	83%	(3,244,642)	0.16%
	<u>2,444,372,969</u>	<u>100%</u>	<u>(75,474,642)</u>	<u>3.0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

(i)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 i)	1,649,990,010	-	-
应收整车账款 ii)	72,230,000	100%	(72,230,000)
	<u>1,722,220,010</u>		<u>(72,230,00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集团内关联方 i)	347,148,082	-	-
应收整车账款 ii)	72,230,000	100%	(72,230,000)
	<u>419,378,082</u>		<u>(72,230,000)</u>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子公司江铃福特(上海)、深圳福江及江铃销售的应收账款为 1,393,390,720 元、148,630,266 元及 107,969,02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105,318,231 元及 241,829,851 元)。本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款项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评估了相关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预计该等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相关金额为 72,23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72,230,000 元)，未影响当期损益(2022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 1,836,831 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一 国内一般汽车整车销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07,010,139	0.14%	(154,326)
逾期 1-30 日	14,613,810	0.29%	(42,323)
逾期 31-60 日	-	—	-
逾期 61-90 日	2,949,660	0.60%	(17,698)
逾期超过 90 日	6,048,500	5.64%	(341,368)
	<u>130,622,109</u>		<u>(555,715)</u>

组合一 出口一般整车销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u>2,647,787,903</u>	0.20%	<u>(5,295,576)</u>

组合一 一般整车销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574,700,311	0.04%	(676,307)
逾期 1-30 日	20,338,359	0.04%	(8,715)
逾期 31-60 日	7,025,162	1.07%	(75,033)
逾期 61-90 日	-	—	-
逾期超过 90 日	1,046,303	3.37%	(35,212)
	<u>1,603,110,135</u>		<u>(795,267)</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一 新能源整车销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 90 日	<u>1,563,760</u>	80.00%	<u>(1,251,008)</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率	金额
逾期超过 90 日	<u>4,853,760</u>	20.60%	<u>(999,805)</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坏账准备(续)

(i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一 零部件: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168,672,852	0.30%	(506,019)
逾期 1-30 日	1,575,377	0.30%	(4,726)
逾期 31-60 日	190,620	0.50%	(953)
逾期 61-90 日	563,937	0.60%	(3,384)
逾期超过 90 日	1,081,024	5.00%	(54,051)
	<u>172,083,810</u>		<u>(569,133)</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未逾期	400,583,282	0.30%	(1,201,749)
逾期 1-30 日	10,972,629	0.30%	(32,918)
逾期 31-60 日	1,307,433	0.50%	(6,537)
逾期 61-90 日	377	0.53%	(2)
逾期超过 90 日	4,167,271	5.00%	(208,364)
	<u>417,030,992</u>		<u>(1,449,570)</u>

(i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426,790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账款。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23,958,000	-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769,141	12,919,400
应收江铃重汽款项	9,679,410	9,679,410
进口周转金	7,000,000	10,000,000
资产处置款	4,604,745	4,604,745
应收处置子公司款项	-	60,900,000
应收江铃福特(上海)款项	-	14,426,224
其他	14,165,969	16,641,683
	<u>72,177,265</u>	<u>129,171,462</u>
减：坏账准备	(363,359)	(315,611)
	<u>71,813,906</u>	<u>128,855,851</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4,408,692	55,337,691
一年以上	17,768,573	73,833,771
	<u>72,177,265</u>	<u>129,171,46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33,637,410	4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8,539,855	53%	(363,359)	0.94%
	<u>72,177,265</u>	<u>100%</u>	<u>(363,359)</u>	<u>0.50%</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4,105,634	19%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105,065,828	81%	(315,611)	0.30%
	<u>129,171,462</u>	<u>100%</u>	<u>(315,611)</u>	<u>0.24%</u>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组合)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 损失(单项)		合计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5,065,828	(315,611)	24,105,634	-	(315,611)
本年减少的款项	(66,525,973)	—	-	—	—
本年增加的款项	-	—	9,531,776	—	—
本年新增的坏账准备	—	(47,748)	—	-	(47,748)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8,539,855</u>	<u>(363,359)</u>	<u>33,637,410</u>	<u>-</u>	<u>(363,359)</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一阶段					
	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	23,958,000	-	-	i)
	应收江铃重汽款项	9,679,410	-	-	ii)
		<u>33,637,410</u>		<u>-</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第一阶段					
	应收江铃福特(上海)款项	14,426,224	-	-	ii)
	应收江铃重汽款项	9,679,410	-	-	ii)
		<u>24,105,634</u>		<u>-</u>	

i)本公司对应收社会保险费退款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该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ii)本公司对应收子公司款项进行了单项评估，基于对信用风险的判断，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无重大信用风险，不存在逾期及减值。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第一阶段其他应收款组合计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769,141	0.78%	(99,406)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7,000,000	0.78%	(54,494)	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处置款	4,604,745	0.78%	(35,847)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4,165,969	1.23%	(173,612)	预期信用损失
	<u>38,539,855</u>		<u>(363,359)</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应收处置子公司款项	60,900,000	0.30%	(182,700)	预期信用损失
燃气费用预付款	12,919,400	0.30%	(38,758)	预期信用损失
进口周转金	10,000,000	0.30%	(30,000)	预期信用损失
资产处置款	4,604,745	0.30%	(13,814)	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	16,641,683	0.30%	(50,339)	预期信用损失
	<u>105,065,828</u>		<u>(315,611)</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47,748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d)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坏账准备。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余额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社会保险费				
公司 1	退款	23,958,000	一年以内	33%	-
公司 2	预付款	12,769,141	一年以内	18%	(99,406)
公司 3	应收子公司款项	9,679,410	一年以上	13%	-
公司 4	进口周转金等	8,636,151	一年以内	12%	(67,362)
公司 5	资产处置款等	4,614,745	一年以上	6%	(35,995)
		<u>59,657,447</u>		<u>82%</u>	<u>(202,763)</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2,858,943,493	2,807,943,493
联营企业(b)	228,949,338	243,633,812
	<u>3,087,892,831</u>	<u>3,051,577,305</u>
减：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c)	(2,301,440,553)	(1,905,543,493)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2,301,440,553)</u>	<u>(1,905,543,493)</u>
	<u>786,452,278</u>	<u>1,146,033,812</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22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新增投资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原值			原值			净值
江铃重汽	2,686,943,493	-		2,686,943,493	(2,301,440,553)	-	385,502,940
江铃销售	50,000,000	-		50,000,000	-	-	50,000,000
深圳福江	10,000,000	-		10,000,000	-	-	10,000,000
广州福江	10,000,000	-		10,000,000	-	-	10,000,000
江铃福特(上海)	51,000,000	51,000,000		102,000,000	-	-	102,000,000
	<u>2,807,943,493</u>	<u>51,000,000</u>		<u>2,858,943,493</u>	<u>(2,301,440,553)</u>	<u>-</u>	<u>557,502,940</u>

(b) 联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新增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计提 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动力公司	206,206,679	-	(8,728,084)	-	-	197,478,595	40%	40%	-	-
翰昂零部件	37,427,133	-	(863,034)	(5,093,356)	-	31,470,743	19.15%	33.33%	-	-
合计	<u>243,633,812</u>	<u>-</u>	<u>(9,591,118)</u>	<u>(5,093,356)</u>	<u>-</u>	<u>228,949,338</u>			<u>-</u>	<u>-</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江铃重汽(i)	<u>(1,905,543,493)</u>	<u>(395,897,060)</u>	-	<u>(2,301,440,553)</u>

- (i) 针对该子公司，由于其资产组因股权转让交易终止而闲置，且暂无明确后续经营计划，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无法可靠预测，因此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其可收回金额为 385,502,940 元，并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之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5,897,060 元。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1,312,349,157	27,601,273,209
其他业务收入	1,261,348,664	499,724,240
	<u>32,573,697,821</u>	<u>28,100,997,449</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7,119,167,317	24,557,964,422
其他业务成本	399,770,964	462,474,326
	<u>27,518,938,281</u>	<u>25,020,438,74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整车	29,654,470,683	25,879,653,659	25,235,142,483	22,674,692,674
销售零部件	1,647,789,284	1,230,177,610	2,341,764,663	1,871,646,827
汽车保养服务 及其他	10,089,190	9,336,048	24,366,063	11,624,921
	<u>31,312,349,157</u>	<u>27,119,167,317</u>	<u>27,601,273,209</u>	<u>24,557,964,422</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331,212,485	297,451,314	367,010,370	339,961,257
其他	930,136,179	102,319,650	132,713,870	122,513,069
	<u>1,261,348,664</u>	<u>399,770,964</u>	<u>499,724,240</u>	<u>462,474,326</u>

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c) 本公司按产品及服务转让时间分解的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合计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等	材料及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29,654,470,683	1,647,789,284	10,089,190	-	31,312,349,157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9,654,470,683	1,647,789,284	-	-	31,302,259,96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10,089,190	-	10,089,190
其他业务收入(i)	-	-	-	1,261,348,664	1,261,348,664
	<u>29,654,470,683</u>	<u>1,647,789,284</u>	<u>10,089,190</u>	<u>1,261,348,664</u>	<u>32,573,697,821</u>

	2022 年度				合计
	整车	零部件	汽车 保养服务	材料及其他	
主营业务收入	25,235,142,483	2,341,764,663	24,366,063	-	27,601,273,209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5,235,142,483	2,341,764,663	-	-	27,576,907,146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	-	24,366,063	-	24,366,063
其他业务收入(i)	-	-	-	499,724,240	499,724,240
	<u>25,235,142,483</u>	<u>2,341,764,663</u>	<u>24,366,063</u>	<u>499,724,240</u>	<u>28,100,997,449</u>

(i)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提供技术服务收入等。其中，材料销售收入于某一时点确认，提供技术服务收入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9,190,915 元，本公司预计均将于 2024 年度确认为营业收入。

(5)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远期结售汇投资收益/(损失)	6,757,648	(13,534,785)
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款项融资 贴现损失	(14,484,240)	(12,990,87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9,591,118)	(8,768,433)
	<u>(17,317,710)</u>	<u>(35,294,097)</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一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3 年度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65,157,41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53,268)
向非金融机构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1,289,415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052,713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6,379,649
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11,097,866)
	<u>570,328,053</u>
所得税影响额	(89,195,27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772,350)
	<u>480,360,429</u>

一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续)

(1)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 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43,326,556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9,251,475
向非金融机构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827,410
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相关金融资产、负债取得的投资损失	1,424,039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423,94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10,068
	<u>1,349,363,496</u>
所得税影响额	(204,283,363)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额(税后)	(363,305)
	<u>1,144,716,828</u>

(1)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按照 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6%	10.28%	1.71	1.06	1.71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6%	(2.58%)	1.15	(0.27)	1.15	(0.27)